

# 澳門經濟研究三十年

## ——《澳門研究》經濟部分之文獻回顧

陳志誠

---

**【摘要】** 澳門經濟過去三十多年出現急劇的變化，當中產生的議題吸引不少人士作出分析及提出建議。《澳門研究》作為一個學術研究平台，刊登超過三百篇有關文章。本文之目的就是對這些文章作出回顧，讓讀者更容易理解其中的討論。本文所回顧的文章包括在以下範疇：整體經濟發展；貨幣制度、通貨膨脹、銀行及金融業；對外經濟關係；產業結構及中小企業；博彩業論旅遊業；房屋及地產業；勞動市場。

**【關鍵詞】** 澳門經濟 貨幣制度 對外經濟關係 產業結構 博彩業 旅遊業 房屋及地產業 勞動市場

---

澳門經濟在過去三十多年出現急劇的變化，當中產生的議題吸引不少學者作出分析及提出建議。《澳門研究》作為一個讓專家學者、研究人員、專業工作人員及社會各界人士發表最新研究成果、共同交流的學術研究平台，刊登超過三百篇有關文章。<sup>①</sup> 本文之目的就是對這些文章作出回顧，讓讀者更容易理解其中的討論。當然，當中一些情況已經時移勢易，但其討論仍然可讓我們認識到當時大眾所關注的議題。另外一些議題更是澳門當下或未來所要面對的，其分析和建議絕對值得我們細讀。本文所回顧的文章包括以下範疇：整體經濟發展；貨幣制度、通貨膨脹、銀行及金融業；對外經濟關係；產業結構及中小企業；博彩業；旅遊業；房屋及地產業；勞動市場。

### 一、整體經濟發展

作為澳門研究的中心課題，“經濟如何發展”在《澳門研究》的《創刊號》便有數篇討論文章。黃漢強（1988）針對澳門過渡期的經濟發展，提出要將工業由勞動密集型轉為科

---

作者簡介：陳志誠，澳門大學澳門研究中心博士後研究員、經濟學博士。

① 有關文章，可參考《〈澳門研究〉三十年創刊號至第90期總目錄（1988—2018）》，《澳門研究》（澳門）2018年總第90期，第150頁。

技密集型。林士明(1988)認為澳門人口到2010年至少增至100萬人,而政府亦要改善投資環境,吸引外資,同時發展與內地的合作關係。楊道匡(1988)則建議將澳門定位為工業和旅遊城市,而為瞭解決土地不足問題,將大小橫琴島劃歸澳門。<sup>①</sup>

朱國林(1999)從歷史角度分析澳門經濟發展。<sup>②</sup>他指出澳門自開埠以來的經濟發展可以劃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是作為東西方貿易中心(1553—1842)。他認為澳門作為貿易中心的地位之崛起出於偶然,但其衰落實屬必然,其原因為澳門並非天然良港,現代航運業的興起,還有在1842年香港的崛起後,澳門不再壟斷東西方貿易,注定了澳門港的死亡。第二階段是旅遊博彩業發展時期(1842—現在)。1842年香港的崛起徹底取代了澳門國際貿易中心的地位後,使澳門絕境逢生的是博彩業。博彩業一直穩定地發展,澳門最後成為世界博彩業中心。他認為澳門沒有任何資源優勢,而發展博彩業幾乎不需要甚麼資源。他亦認為即使從1970—1990年間澳門的勞動密集型產業發展蓬勃,但從長期的觀點來看,對澳門這個微型經濟來說,它不是一個長期穩定的比較優勢產業。因此,他認為澳門應以旅遊博彩業為主導產業,並鼓勵當時的製造業向內地轉移。

澳門經濟經歷長時間的緩慢發展,王海港和徐雅民從制度的角度探討其原因。

王海港(1999)指出澳門在19世紀初期以後,華人人數迅速增加,成為社會的大多數人口。華人不僅在宗教、倫理、道德、文化觀念等各個方面不同於葡人,而且絕大多數也不懂葡文。葡人對將他們的文化觀念及法律制度在華人中傳播也不熱心,而且法律在一定程度上成為統治者的特權,故從葡國移植過來的制度總體來說只對澳門的葡人和土生葡人有效和適用。就這樣,澳門的絕大多數人不僅不認識這個社會的正規法律制度,且對與正規制度相關的社會習俗和意識形態也知之甚少,更遑論認同。社會的大多數人不認識制度便會產生嚴重的後果,包括:腐敗不可避免。因為正常產業成長需要的複雜合約,如果缺乏制度上的激勵,正常產業難以發展。<sup>③</sup>

徐雅民(2003)則指出葡國的無效產權制度被移植到澳門,抑制了澳門社會制度的發展。回歸前的澳門經濟,在主要領域上普遍實行通過“轉讓壟斷權”換取財政收入的專營制,這種專營制令政府在短期內獲取穩定的財政收入,但它卻帶來破壞性的長期後果。因為缺乏公平自由競爭的機制和優勝劣汰的生存環境,在微觀層面上就必然失去提高技術、改進管理、提升產品質量、降低產品價格的內在動力和外部壓力,在宏觀層面上則嚴重影響本來就十分有限的資源配置效率,結果使整個經濟失去應有的生機與活力。<sup>④</sup>

① 黃漢強:《澳門過渡期發展經濟面對的矛盾及出路的選擇》,《澳門研究》(澳門)1988年創刊號,第4—10頁;  
林士明:《過渡期澳門的經濟發展需要注意的問題的探討》,《澳門研究》(澳門)1988年創刊號,第11—15頁;  
楊道匡:《略論澳門的經濟發展與城市建設問題》,《澳門研究》(澳門)1988年創刊號,第16頁。

② 朱國林:《澳門:作為微型經濟體的發展模式研究》,《澳門研究》(澳門)1999年總第11期,第89—99頁。

③ 王海港:《澳門經濟落後的根本原因:制度問題——從新制度經濟學看澳門的經濟績效》,《澳門研究》(澳門)1999年總第12期,第53—58頁。

④ 徐雅民:《關於澳門經濟改革的一些理論思考》,《澳門研究》(澳門)2003年總第17期,第85—91頁。

馮邦彥(1999)則與朱國林(1999)有類似看法,認為澳門的角色可定位為:在“一國兩制”的基本框架下,發揮自由港的功能,在區域合作與分工中成為綜合性旅遊商貿城市,並以綜合性旅遊博彩業和中介性商貿服務業為主導產業。而吳崇伯(2009)則提出了不同的看法,他認為澳門政府要積極培植和推動新興產業的發展,在重點發展服務業的同時,並不放棄在澳門有條件地發展工業。<sup>①</sup>

另一方面,《澳門研究》定期策劃專題,就澳門回歸後的經濟發展作出回顧與展望。

馮邦彥及唐繼宗分別對澳門回歸十年的經濟發展作出回顧與展望。馮邦彥(2010)看到當時的成績:第一、澳門博彩業超速發展,國際博彩旅遊中心地位大幅提升;第二、博彩業帶動了旅遊、酒店、零售、會展等相關產業的發展,拓展了澳門博彩旅遊業的產業鏈;第三、整體經濟規模翻倍,國際地位大幅提高;第四、財政收入大幅增長,外匯儲備雄厚,金融體系穩健。但同時他發現以下問題:第一、博彩業“一業獨大”,對其他產業造成“擠出”,加劇經濟的單一性。第二、經濟結構單一增加整體經濟的波動性,可持續發展出現問題。第三、土地、勞動力等生產要素明顯制約經濟發展,在此一點上,唐繼宗(2010)認同有關看法,他認為可持續發展要關注“制度”的改革。第四、通脹壓力加大,貧富差距拉大,社會矛盾日趨尖銳,在此一點上,唐繼宗則有不同的看法,他認為受惠於旅遊服務出口及投資帶動的總體經濟大幅增長,澳門的財富分配趨於更平均,澳門大部分產業與僱員都分享到所產生的經濟效益。第五、區域合作未能取得突破性進展。<sup>②</sup>

陳恩、蔡麗及柳智毅在澳門回歸15年時分別對經濟發展作出回顧與前瞻。陳恩、蔡麗(2014)看到以下成績:第一、博彩旅遊業持續快速發展,成為推動澳門經濟增長的主要動力。第二、經濟跨越式增長,人均本地生產總值躍居亞洲前列。第三、實現充分就業,勞動人口數以及居民生活水平大幅提高。第四、市政建設進程加快,城市面貌煥然一新。第五、教育、醫療和社保業發展迅速,社會和諧穩定。但同時他們發現以下問題:第一、土地與人力資源匱乏,制約澳門經濟的穩定增長。第二、產業結構單一。第三、制度依賴型的博彩旅遊業,難以支撐澳門經濟的持續穩定增長。第四、體制不完善,政府宏觀調控能力有待提高。第五、教育文化發展滯後,城市建設跟不上主導產業發展。柳智毅(2014)則看到以下成績:第一、“自由行”帶動旅客增長四倍。第二、博彩業規模及毛收入激增。第三、經濟規模與本地生產總值急升。第四、勞動力市場擴大和就業人口增加。第五、財政盈餘持續增加。第六、民生福利不斷改善。但同時他發現以下問題:第一、消費物價高企不下。第二、房價升幅驚人。第三、旅遊承載力面臨瓶頸。<sup>③</sup>

① 馮邦彥:《澳門回歸後的經濟發展路向探討》,《澳門研究》(澳門)1999年總第13期,第15—33頁;朱國林:《澳門:作為微型經濟體的發展模式研究》,《澳門研究》(澳門)1999年總第11期,第89—99頁;吳崇伯:《澳門博彩業開放帶來的影響與對策研究》,《澳門研究》(澳門)2009年總第53期,第56—62頁。

② 馮邦彥:《回歸十年:澳門經濟的輝煌成就與深層矛盾》,《澳門研究》(澳門)2010年總第57期,第74—88頁;唐繼宗:《澳門經濟發展回顧與展望(1999—2009)》,《澳門研究》(澳門)2010年總第57期,第89—102頁。

③ 陳恩、蔡麗:《澳門經濟發展的回顧與前瞻》,《澳門研究》(澳門)2014年總第73期,第24—33頁;柳智毅:《澳門經濟發展十五年的觀察與思考》,《澳門研究》(澳門)2014年總第73期,第34—43頁。

## 二、貨幣制度、通貨膨脹、銀行及金融業

討論完整體經濟發展的情況後，現在我們分析澳門的貨幣制度。

澳門幣在20世紀80年代已經開始實行聯繫匯率制度，與港幣掛鈎，而由於港幣釘住美元，所以澳門幣間接與美元掛鈎。馮少榮（1996）針對聯繫匯率所產生的利弊，提出詳細的分析。他指出澳門是一個完全依賴入口的地方，而當時最重要的工業則依靠出口為主，故此，保持外貿穩定是維持澳門經濟穩定發展的重要因素。固定匯率能使工商界更容易計算原材料和商品的價格，便利出入口貿易。世界上其他國家的聯繫匯率均選擇與主要貿易伙伴之貨幣掛鈎，美國和香港是當時澳門重要貿易伙伴，而且美元是國際上最常用的交收結算貨幣，選擇港幣／美元作為掛鈎貨幣對澳門外貿有着穩定的作用。針對當時的澳門幣的匯價可能被低估，馮少榮指出對整體出入口所帶來的影響，需要對出口和入口商品的需求彈性來分析。澳門所有必需品以至高級消費品和原材料均需入口，即使入口價格上升，總體上需求不會產生太大變化；反觀澳門之出口，主要為紡織品、成衣、玩具等，在國際市場上受到的競爭壓力甚大，若澳門之匯率轉強，出口所受之影響很大。但長期而言，固定匯率機制和地區經濟實質成長而導致的差異，極易造成匯價的扭曲，使貿易條件不斷惡化，影響了本地的國民生產總值。另一方面，由於受聯繫匯率的限制，澳門的利率須跟隨香港和美國保持一致，從80年代中至90年代初，美國不斷降低利率，澳門亦跟隨調低利率，雖然低利率可以刺激私營部門的投資，但澳門的外來投資甚少，投資的資本主要依賴本地儲蓄。低利率無疑會令儲蓄意慾降低，很多市民寧願把資金轉移到其他方面，如購置房地產、股票等，亦即可供資本性投資的資金相應減少，造成對發展工商業長期貸款的影響。<sup>①</sup>

正如馮少榮所提到，聯繫匯率制度要求澳門的利率必須與香港進而與美國的利率保持一致，這意味着澳門的貨幣供應在一定程度上受美國貨幣政策影響。馬如飛（2014）發現在澳門經濟發展較慢時期，美國的貨幣政策所導致的澳門貨幣供應變化對澳門通貨膨脹的影響不大，但當澳門經濟發展較快時，影響變得顯著。<sup>②</sup>

談到通貨膨脹，澳門曾經在不同時期面對嚴重的通貨膨脹，對於它的成因和應對方法，不同學者作出他們的探討。

馮少榮（1996）針對20世紀80、90年代的通貨膨脹問題，指出從80年代起，中國和日本逐漸成為澳門主要入口貿易國，中國產品由於中國的高速度經濟發展，日本商品則因為匯率，使澳門的入口商品價格隨之上升。此外，澳門在90年代初的高通脹現象，則是來自房地產的價格飛躍，造成租金上升所導致。<sup>③</sup>

《澳門研究》編輯部（2008）因應在2005年開始的通貨膨脹情況，訪問了劉本立和蕭志成。<sup>④</sup> 劉本立認為當時通貨膨脹的主要成因為：第一、澳門幣對人民幣的幣值下跌，而澳門大部分入口貨物是來自內地，人民幣對澳門幣升值導致了許多生活必需品及生產資

① 馮少榮：《澳門匯率與貨幣政策初探》，《澳門研究》（澳門）1996年總第4期，第96—102頁。

② 馬如飛：《聯繫匯率制度下的澳門貨幣供應與通貨膨脹》，《澳門研究》（澳門）2014年總第75期，第88—96頁。

③ 馮少榮：《澳門匯率與貨幣政策初探》，《澳門研究》（澳門）1996年總第4期，第96—102頁。

④ 《澳門研究》編輯部：《專訪：通貨膨脹與澳門經濟發展》，《澳門研究》（澳門）2008年總第48期，第66—77頁。

源的貨價上升。第二、國內食品本身的供求關係緊張，促使食品價格不斷上升，而貨物中轉價格上升也拉動了澳門的物價上漲。第三、自從賭權開放，澳門進入了經濟高速增長的時期。高速的經濟增長導致工資及租金急劇上漲，增加了企業的成本，物價自然會被拉高。此外，由於澳門市民的需求拉動，產生的通貨膨脹也很嚴重。蕭志成亦有類似分析。

劉本立認為通貨膨脹對於本地市民的影響很大，尤其是低收入人士及家庭，他們的薪酬調整追不上通貨膨脹，生活質素下降。此外，樓價高企也是澳門市民受壓力的一大原因，對於許多受薪人士來說，買房可以說是一生中最大的投資也是最大的開支，樓價高企令他們難以負擔。對於澳門的中小企業來說，通貨膨脹的壓力在於經營成本的上升，他建議政府幫助這些企業轉型。蕭志成也認同通貨膨脹會令本地市民的生活質素下降。他認為澳門當時最大的問題是收入分配不均，尤其是一些沒有受惠賭場收入的家庭和勞工。中年以上、學歷低、技能低的勞動人口沒有辦法找到一份好工作，在高通貨膨脹下，生活質素受到嚴重影響。

在澳門政府如何應對通貨膨脹的問題上，劉本立指出澳門真正需要納稅的人群並不多，用退稅的方法收效不大。蕭志成亦認為澳門政府要協助本地傳統企業比較困難，因為澳門已經實行低稅率，再作調整並非易事。劉本立和蕭志成都認為現金分享是舒緩通貨膨脹的最直接手段。另外，劉本立指出貨幣掛鈎使澳門的金融政策必須依附美國。而且，澳門在糧食、水、電等方面均無法做到自給自足，一切都需要依賴外界的供給。因此，無論是貨幣政策還是產業政策，政府可做的都不多。對抗通貨膨脹，他認為澳門政府可以加強物價信息的透明度，定期公開不同商舖的定價，以抑制店舖的無理定價。此外，政府還應該對控抬價格行為進行監管。劉本立和蕭志成亦建議，針對澳門的弱勢社群和中小企業，在政府的稅收和支出政策上作出財政補助。

劉伯龍、沈小舟（2011）認為澳門政府除了直接向市民推行現金分享計劃外，亦可對進口農副產品採取臨時價格補貼措施。但他們亦指出派錢和臨時價格補貼只能是短期措施，澳門政府還需要積極開拓農副產品貨源，減少中間環節。除中國內地外，還可向越南、泰國等東南亞農業國家進口。澳門政府可以與這些農業國家展開協商，以採購農產品和進一步拓寬與內地農業大省的農產品合作。<sup>①</sup>

既然與港幣掛鈎會出現問題，澳門的貨幣制度是否需要改變？

陳建新（2011）指出大多數小型經濟體會把本地貨幣向主要貿易夥伴掛鈎，而且往往只會與一種貨幣掛鈎，來避免過多交易。他指出儘管自金融海嘯和歐債危機後，人民幣的地位不斷提升，但由於中國內地維持外匯管制，人民幣很難變成國際流通貨幣。相反，澳門和香港兩地奉行市場經濟和資本主義制度，並以“量入為出”作為公共財政管理理念，加上香港與澳門的經濟循環頗為一致，這就使得澳門元與港幣的關係可以保持長期穩定。中國內地政府在處理經濟問題時仍然較多以財政政策處理，如果澳門幣改與人民幣掛鈎，中國內地的經濟波動只會加劇澳門經濟的波動性。因此在短期內，他認為澳門政府不應該改動其貨幣政策。長期來說，如果澳門幣要順利和人民幣掛鈎，澳門需要融入中國內地的經濟

<sup>①</sup> 劉伯龍、沈小舟：《澳門應對通貨膨脹的政策選擇》，《澳門研究》（澳門）2011年總第63期，第15—17頁。

體系。他認為問題是兩地政策及發展模式並不一致，如何理順並解決這些問題，是研究未來兩地貨幣掛鈎的一個重要課題。<sup>①</sup>

然而，隨着澳門經濟結構改變，澳門幣與港幣的關係出現怎樣的變化呢？王森（2015）從商品、金融及實際資本市場的融合程度，探討這個問題。他發現：第一、香港與內地相互投資持續高漲，導致香港對澳門投資弱化。第二、澳門與內地的經濟關係的密切程度超過香港。第三、在實際資本流動方面，澳門與香港、美國之間的融合程度低。在商品市場方面，澳門與香港、美國的融合程度高；在金融市場方面，香港作為國際金融市場之一，與美國市場之間的融合程度高於澳門。因此他建議：第一、澳門幣與港幣脫鈎並與人民幣掛鈎。第二、建立澳門人民幣離岸市場，強化澳門的葡語國家聯繫平台作用，大力發展澳門的金融產業。第三、在橫琴實現人民幣、港幣以及澳門幣的同時流通，創立一國境內三種貨幣同時流通試驗地區。<sup>②</sup>

既然澳門幣與港幣掛鈎，港幣在澳門流通，而隨着澳門與內地交往日趨頻繁，人民幣亦在澳門流通，產生了這兩種貨幣對澳門元的替代問題。針對這個問題，蔡璟真（2015）搜集了2008年1月至2014年6月的數據作出分析，得出三點結論：第一、受2008年全球金融危機影響，2008至2010年上半年港幣、人民幣對澳門幣的替代程度有所下降，而隨着貿易、消費量的恢復，從2010年下半年開始，港幣、人民幣對澳門幣替代程度又開始增強，並在2014年5月達到頂峰。整體上來看，港幣、人民幣對澳門幣的替代效應很大。第二、幸運博彩毛收入和香港及內地貿易總量會增加貨幣替代程度，而人民幣與澳門幣及港幣與澳門幣利差則減低貨幣替代程度。第三、雖然貨幣替代現象可能使澳門幣存在使用範圍萎縮的風險，但有助於提高香港及內地與澳門的貿易總量。為了擴大澳門幣的使用範圍，跟王森類似，蔡璟真建議澳門政府，與內地、香港尋求貨幣合作，借助橫琴，設立人民幣、港幣和澳門幣三幣協調運營機制的試點區域，進一步拓寬澳門幣的使用範圍，扭轉澳門幣的弱勢地位。<sup>③</sup>

澳門地區金融體系最主要的組成部分是銀行系統。蕭志成（1998）在分析當時澳門的銀行系統後指出，<sup>④</sup>由於澳門的經濟規模相對細小，而且又不是一個主權國，所以銀行系統的架構比較簡單。直至1971年，澳門的銀行系統只是由唯一的葡國大西洋匯理銀行以及少數被稱為銀號或錢莊的金融機構所組成，而澳門的現代化銀行系統在20世紀70年代初才正式起步。在發展過程中，銀行系統的架構雖然產生了變化，但是所承擔的金融功能卻始終以傳統的存貸業務為主。從80年代開始，澳門地區的銀行業的市場結構可以被理解為一個具有支配性銀行（以中國銀行澳門分行為核心的中國銀行集團）的不完全競爭市場。

① 陳建新：《澳門的通脹及其貨幣政策》，《澳門研究》（澳門）2011年總第63期，第18—21頁。

② 王森：《澳門幣與港幣的關係研究——基於商品、金融及實際資本市場的融合程度視角分析》，《澳門研究》（澳門）2015年總第77期，第64—69頁。

③ 蔡璟真：《澳門幣的替代效應及其影響因素》，《澳門研究》（澳門）2014年總第75期，第97—104頁；王森：《澳門幣與港幣的關係研究——基於商品、金融及實際資本市場的融合程度視角分析》，《澳門研究》（澳門）2015年總第77期，第64—69頁。

④ 蕭志成：《澳門地區的貨幣供求與銀行架構中的若干問題》，《澳門研究》（澳門）1998年總第7期，第31—49頁。

除了傳統的銀行存貸款業務外，中國銀行及具有中資背景的本地銀行在處理有關本地客戶對外貿易的金融業務上（尤其是與國內出入口有關的金融業務）比其他銀行有着相當的優勢，再加上澳門本身的產業基礎薄弱，大多數的非中資本地銀行以及在澳門開設分行的海外銀行都感到澳門的銀行業市場的發展空間逐漸變得狹窄，在澳門設立分行的經濟效益（例如投資回報率）並不理想，成為了外資銀行評估它們在澳門地區的可發展程度的一個重要因素。蕭志成認為如果澳門的第二產業在結構上及規模上得不到進一步的發展，銀行業在短期內就難以跳出傳統的銀行業務範圍，發展一個多元化的金融體系。

隨着澳門與內地經濟融合，澳門銀行業亦可到內地投資和開創業務，馮晴、姜波（2003）認為比較理想的方式，是澳門的銀行參股大陸股份制城市商業銀行，而參股應重點選擇珠江三角洲地區城市商業銀行，通過參股可以擴大與參股銀行的業務聯合和合作的內容。合作當中，澳門的銀行必需幫助參股銀行提高管理和風險控制水平。而城市商業銀行未來的發展前景，亦可推動澳門銀行開拓內地市場。<sup>①</sup>

除了銀行業外，澳門另一個重要的金融行業是保險業。黎寧（2002）在其文章中探討當時澳門的保險業，她指出保險業可以提高澳門居民的投資回報。與香港相比，澳門的保險業市場細小，尤其是一些長期或有投資成份的保險，澳門居民的儲蓄率很高，而投資渠道較少，因此保險業有很大的發展空間。但澳門保險業要得到充足的發展，首先要培訓專業人才，而政府亦需要訂立全面監管的法例，澳門金融管理局亦要積極執行有關法例。<sup>②</sup>

### 三、對外經濟關係

討論完金融行業後，現在我們分析澳門的對外經濟關係。

澳門作為小型經濟體，對外開放實屬必然的。謝漢光（1993）在其文章中針對當時澳門對外關係情況，作出以下三個建議：第一、澳門應更主動、更積極地去拓展美國和歐洲以外的市場，特別是迅速成長的東亞市場。由於澳門大部分工商業都屬於中、小型規模，沒有能力去個別國家作市場拓展或資料研究，澳門政府可考慮從出口貨品中抽取稅收，然後用該筆稅收去成立一個獨立組織，專職負責搜集世界各地市場和公司的資料，組織澳門廠商參加世界各地的展銷會，並有系統地開拓新市場。第二、吸引外來投資，刺激澳門經濟，製造就業，加速科技轉移和促進工業多元化。第三、澳門政府和工商界應主動地和積極地與粵海兩地研究經濟合作的方式和範疇。澳門政府亦應主動加入國際性經濟組織。<sup>③</sup>

2000年後，蕭志成、吳志良（2002）指出澳門的第三產業具有相對優勢，如果港澳兩地和珠江三角洲的東西兩岸能夠進行協作，共同發展一個具有中歐文化交匯特色，以及東西傳統和現代化設施的綜合性旅遊區域，那麼區內的旅遊業的競爭力就能提高。此外，珠江三角洲的西岸相比東岸發展較慢，澳門無論在運輸及商業服務，又或者在金融中介功能上，可以通過協作，提高區內的競爭力和經濟效率。但是要實現有關的協作，就必須改善珠

① 馮晴、姜波：《論澳門銀行業進入大陸金融市場的途徑》，《澳門研究》（澳門）2003年總第17期，第100—109頁。

② Rose, LAI Neng, “Interaction between the Insurance Industry and the Local Economy,” *Journal of Macau Studies*, No. 15 (2002), pp.144-160.

③ 謝漢光：《澳門的對外經濟關係》，《澳門研究》（澳門）1993年總第1期，第14—16頁。

江三角洲的交通運輸網絡系統，以及區內各地政府在法規上積極協調。還有，澳門政府必須加快改善商業和金融法規。<sup>①</sup> 陳守信（2002）則認為基於小型經濟的局限，澳門在區域經濟合作中不可能擔當領導的角色，但仍可以自身的優勢及合適的經濟定位，提供獨特的商品及服務，配合區內其他經濟的發展，達致分工協作的效果。<sup>②</sup>

澳門曾經是葡萄牙殖民地，相對區內的其他地方，澳門在葡語文化上有更多認識。黃燕芬和孔令燁（2005）、葉桂平（2008），以及馮邦彥、王鶴、彭薇（2012）都認為在區域經濟合作中，澳門可以成為合作地區與葡語國家之間的溝通橋樑。<sup>③</sup>

在中國內地，最接近澳門的城市就是珠海，而橫琴是珠海新開發區。因此，澳門與珠海／橫琴的合作最為重要，事實上，早在1988年，楊道匡（1988）已提議，將大小橫琴島劃歸澳門。<sup>④</sup> 湯少華、唐繼宗（2009）則建議利用澳珠共同的文化優勢，在橫琴合作發展以下產業：1）文化休閒娛樂業、2）數字動漫業、3）網絡遊戲產業、4）現代傳媒業、5）教育培訓產業。<sup>⑤</sup>

阮建中（2010）則指出澳珠橫琴區域旅遊業的發展，涉及中央和兩地的眾多部門和群體，就如何協調相關者的利益上，他提出幾項對策：第一、澳珠兩地政府應明確劃清兩地政府及其旅遊主管部門的職責，以法律形式保證兩地經濟關係的長期穩定，減少兩地的矛盾和摩擦。第二、澳珠兩地政府在橫琴區域旅遊具體項目實施的過程中，必須要增加工作的透明度，適時對外發佈有關橫琴區域旅遊發展的訊息，讓澳珠社區居民更明白各自的權益，從而更加積極地參與橫琴區域旅遊的開發建設。第三、通過澳珠兩地政府更充分的調研和規劃，重視有意參與橫琴區域旅遊開發的不同旅遊供應商利益，制定更適合的招商引資政策，促進橫琴區域旅遊的發展。第四、澳珠兩地政府應做好細緻的市場細分工作；重視兩地大學、研究機構和民間智囊的專業意見；對於兩地壓力團體的意見更要虛心聽取；以制定具科學性和前瞻性的具體政策和措施，並在在推行時與兩地乃至區域、國際的傳媒合作，降低因不必要的誤會而造成橫琴區域旅遊形象受損。<sup>⑥</sup>

陳岩峰、徐露（2010）則建議在橫琴島重點開發科技服務業，建立研發機構中心；逐步實現基礎科技資源的開放和共用，加快推進科技文獻、科技資訊、專家學者資料庫、自然科技資源等基礎性科技資源的聯網共用。設立科技交易網絡，加速科技成果交易。舉辦科技博覽會、交易會和項目推介會，推動雙方科技成果轉化。由兩地的政府部門、科技服

① 蕭志成、吳志良：《澳門的第三產業在區域經濟協作系統中的角色》，《澳門研究》（澳門）2002年總第14期，第53—66頁。

② 陳守信：《亞洲區域經濟合作——澳門的定位與角色》，《澳門研究》（澳門）2002年總第14期，第67—70頁。

③ 黃燕芬、孔令燁：《澳門區域經濟合作特點與出路》，《澳門研究》（澳門）2005年總第30期，第80—86頁；IP Kuai Peng, “The Service Platform for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between China and Portuguese-Speaking Countries,” *Journal of Macau Studies*, No. 48 (2008), pp. 93-101；馮邦彥、王鶴、彭薇：《澳門金融業的戰略定位：中葡商貿合作的金融平台》，《澳門研究》（澳門）2012年總第66期，第26—31頁。

④ 楊道匡：《略論澳門的經濟發展與城市建設問題》，《澳門研究》（澳門）1988年創刊號，第16頁。

⑤ 湯少華、唐繼宗：《珠澳文化產業合作展望——以橫琴開發和項目合作》，《澳門研究》（澳門）2009年總第54期，第38—42頁。

⑥ 阮建中：《利益相關者理論視角下的澳珠橫琴區域旅遊合作分析》，《澳門研究》（澳門）2010年總第57期，第118—128頁。



務企業、相關教育培訓機構及社會團體等牽頭建立科技人才培養基地，並由雙方共用。吸引海外科技人材到兩地發展，共用海外科技人力資源。<sup>①</sup>而鄭德程、劉璟（2012）則指出橫琴發展電子金融產業必須借助金融創新政策與澳門的地理優勢。他們建議：大力發展金融創新工具；利用資本市場，培育電子金融企業上市，形成集聚效應；提供各種優惠條件支持電子金融行業發展；借助澳門與歐洲經濟體的關係與資本，形成自己的特色，與珠三角其他金融創新區錯位競爭；加強與粵港澳地區高等院校的緊密合作。<sup>②</sup>

王森（2015、2016）提出在橫琴實現人民幣、港幣以及澳門幣的同時流通試驗地，以及建議澳門與橫琴共同建立離岸金融島，當中包括：第一、建立三幣通用的貨幣合作平台。第二、深化澳珠兩地的銀行業合作。第三、建設金融交易平台，創立要素交易中心。第四、拓寬廣義金融交流範圍，建設財富管理中心。第五、推動跨境結算，建設人民幣離岸和在岸對接的結算中心。第六、構建私募基金運作平台，為珠澳兩地的產業結構升級提供服務。<sup>③</sup>

除了與珠海／橫琴合作外，澳門與整個廣東省的經濟合作亦很重要。謝漢光（1993）和蕭志成、吳志良（2002）亦提到有關的合作。<sup>④</sup>

溫少山（1999）針對穗澳產業協作提出以下建議：第一、澳門政府成立一個官方或半官方機構，專門負責協調與廣州、香港及內地其他城市的產業協作，建立正式的協調機制，對穗澳產業協作進行總體規劃，確定重點合作領域、合作方式等具體合作事宜。第二、澳門主動加強與廣州市的科技教育機構合作，採取各種措施吸收廣州市及內地的科技人才前來定居與發展。第三、澳門應充分利用國際組織在澳門設立的文獻中心和信息中心，主動向廣州市及其他地方的科技人員提供信息服務，發展信息服務業。第四、兩地加強穗澳金融信息的聯繫與交流，促進澳門金融業市場的發展。<sup>⑤</sup>

周運源（2002）針對當時的粵港澳區域旅遊業，提出以下建議：第一、內地政策進一步放鬆，有關部門簡化手續的和提高工作效率。第二、粵港澳三地攜手開發旅遊資源，包括珠三角特色旅遊，拓展類似田園公園等形式的新景區。第三、考慮建立旅遊開發基金，扶持珠三角地區的旅遊業發展。第四、促進旅遊房地產業在粵港澳地區的融合和發展。第五、結合傳統與商務、休閒等特色旅遊。第六、爭取粵港澳旅遊區在國際旅遊市場佔有一席之地。<sup>⑥</sup>

郭海宏、盧寧、楊城（2008）在考慮粵港澳服務業的合作上，提出以下建議：第一、

① 陳岩峰、徐露：《珠海與澳門科技服務業互動性合作發展研究》，《澳門研究》（澳門）2010年總第59期，第153—159頁。

② 鄭德程、劉璟：《珠三角金融信息化發展及橫琴電子金融產業的機遇》，《澳門研究》（澳門）2012年總第66期，第32—39頁。

③ 王森：《澳門幣與港幣的關係研究——基於商品、金融及實際資本市場的融合程度視角分析》，《澳門研究》（澳門）2015年總第77期，第64—69頁；王森：《澳門與橫琴共建離岸金融島》，《澳門研究》（澳門）2016年總第83期，第179—184頁。

④ 謝漢光：《澳門的對外經濟關係》，《澳門研究》（澳門）1993年總第1期，第14—16頁；蕭志成、吳志良：《澳門的第三產業在區域經濟協作系統中的角色》，《澳門研究》（澳門）2002年總第14期，第53—66頁。

⑤ 溫少山：《穗澳產業協作的內容、方式與對策——從澳門角度分析》，《澳門研究》（澳門）1999年總第13期，第50—57頁。

⑥ 周運源：《新時期進一步拓展粵港澳區域旅遊業的再思考》，《澳門研究》（澳門）2002年總第14期，第71—76頁。

廣東省政府以服務業為重點，針對准入的門檻、資格、條件、資本規模、合作方式、股權結構等，制定更為寬鬆的措施和更優惠的政策。第二、對現代服務業或高端服務業項目減免地方所得稅。第三、服務貿易減少或取消前置審核的環節，簡化程序，提高效率。第四、深化在流通市場體系的合作與融合。第五、建立相互認同的市場規則。第六、建立高度市場化的金融體制。第七、發揮行業協會組織的作用，推動組建粵港澳服務業聯盟。鄭華峰（2009）則補充，現代服務業發展是需要不同專業的人才作支撐，因此，粵港澳區域合作的人才戰略，需要三地政府共同重視。<sup>①</sup>

周運源、李瀟、楊洲、馬占亞（2009）則認為粵港澳各自有一定的定位，形成優勢互補。廣東要發展成為世界上重要的製造業基地，香港則發展成為以現代物流業和金融業為主的服務業中心，而澳門發展成為融合博彩、會展、悠閒度假於一體的綜合性、有特色的旅遊娛樂中心和區域性的商貿服務平台。<sup>②</sup>

除了政策討論外，《澳門研究》亦有文章就澳門與廣東省的經濟關係作實證分析。

陳恩、梁晨（2011）利用1999—2009年的數據分析粵澳經濟關係的發展。他們發現：第一、粵澳經貿關係取代了港澳經貿關係，成為推動澳門經濟快速發展的動力。第二、粵澳進出口貿易對澳門本地生產總值的快速增長具有顯著的積極影響。第三、粵澳相互投資對澳門本地生產總值增長有正面和積極的作用。第四、在“自由行”政策影響下的廣東居民赴澳旅遊人數劇增是澳門博彩旅遊業迅速發展的動力，並進而對澳門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發揮了重要影響。<sup>③</sup>

李超、萬海遠（2014）通過對澳門和珠三角城市間外聯經濟、地緣經濟關係的分析，歸納澳門與珠三角空間經濟聯繫的總體特徵。分析發現，珠三角沒有出現一個與澳門形成經濟聯繫很強、同時地緣經濟關係互補的城市。從總體上看，澳門與珠三角已經從改革開放之初的“前店後廠”關係轉化為一定程度上的平等競爭關係，合作和一體化的阻力仍然存在。其中，經濟聯繫的強化與地緣經濟關係的弱化是目前粵港澳區域經濟合作中存在的一個問題。他們認為這種情況的根本原因在於區域內各城市、各地區缺乏合理的分工協作以及區際分工弱化和無序競爭的影響，使澳門與珠三角的區域合作並沒有得到深入而有效的展開。因此，他們指出在未來的合作中，澳門與珠三角城市之間的錯位發展，是謀求更大市場空間、獲得合理分工定位的現實選擇。其次，澳門經濟中博彩業“一業獨大”的局面也限制了澳門與珠三角之間開展廣泛深入合作。為此，在未來的發展模式選擇上，澳門經濟的適度多元化不僅僅是應對國際金融危機，更會加深澳門與珠三角經濟合作與融合。<sup>④</sup>

陳章喜、呂多鑫、吳振幫（2018）通過對粵港澳大灣區產業發展的現狀分析與量化評

① 郭海宏、盧寧、楊城：《粵港澳服務業合作的現狀與發展對策》，《澳門研究》（澳門）2008年總第49期，第85—90頁；鄭華峰：《關於粵港澳經濟融合的若干思考與分析》，《澳門研究》（澳門）2009年總第50期，第58—64頁。

② 周運源、李瀟、楊洲、馬占亞：《粵港澳經濟合作的回顧及新發展格局的思考》，《澳門研究》（澳門）2009年總第50期，第65—69頁。

③ 陳恩、梁晨：《回歸十年來粵澳經濟關係發展對澳門經濟增長影響的實證分析》，《澳門研究》（澳門）2011年總第60期，第44—53頁。

④ 李超、萬海遠：《澳門與珠三角空間經濟聯繫的測度及啟示》，《澳門研究》（澳門）2014年總第72期，第67—73頁。

估，發現粵港澳大灣區的製造業、建築業、金融業、批發和零售業、房地產業、教育，以及交通運輸業的關聯度較大，而農林牧漁業、採礦業、文體娛樂業、旅遊業等行業的關聯度較小，尤其是文化旅遊服務業的關聯度更小，表明整體上粵港澳大灣區的產業結構趨同性較強，而在文體娛樂業方面具有較強的互補性。<sup>①</sup>

#### 四、產業結構及中小企業

討論完對外經濟關係後，現在我們分析澳門的產業結構。

澳門在回歸前已經討論產業結構如何轉型升級等問題。閻世平（1998）在分析完當時澳門的產業結構後，提出以下建議：第一、建立產業調整援助資金，援助企業轉移和退出其行業。第二、鼓勵企業之間的合作、合併、實現規模經營。第三、加強勞動力培訓，提高勞動者質素。第四、分散出口市場，實現市場多元化。<sup>②</sup>

吳麗燕（2003）通過分析澳門產業結構的變化，指出澳門的自然資源極為貧乏；而澳門缺乏轉型資金和科技人才，工業轉型困難；但澳門擁有良好的地理優勢、豐富的歷史文化遺產，對產業結構轉型有利。她建議澳門政府制訂投資優惠方案，簡化行政程序，完善投資環境，鼓勵和吸引更多的外來投資者，避免只局限於博彩旅遊業的發展。<sup>③</sup>

黃燕芬、董進修（2008）提出產業結構調整要以普遍提升居民福祉為原則。他們建議，產業多元化應圍繞旅遊博彩業展開，拓展產業鏈，提升博彩業技術水平和創新，發掘旅遊資源，發展會展業與諮詢業和金融服務業。<sup>④</sup>

陳恩、王方方（2011）則從澳門產業多元化的角度探討橫琴開發。他們認為在橫琴開發合作旅遊產業中，澳門可以通過開發文化歷史、休閒度假、會議展覽、郵輪遊艇等旅遊項目，構建不同主題、特色、檔次的多元旅遊產品體系，進而提升旅遊產業核心競爭力，實現旅遊產業的多元化發展；其次，在橫琴建立商務服務功能區，發展中醫藥、文化創意、科技研發、金融、環保等產業，強化新興產業的發展動力；同時，在橫琴建立高等學校和人力資源培訓機構，建造區域性科教研發及多元人才培育平台，改善勞動需求結構和提升勞動者質素；為本地居民，尤其是青年提供更多元化的就業和實踐機會，促進澳門產業和就業多元化發展。<sup>⑤</sup>

王瑞（2014）跟吳麗燕（2003）一樣，認為澳門人口（尤其是高端人才缺乏）和可持續發展的土地有限是制約澳門產業升級的因素。因此，他建議，短期來看，研究在珠海租借土地，建立工業及服務業基地或生活園區；長期來看，可以研究推動澳珠一體化。此外，澳門博彩業發展面臨就業結構失衡及青少年教育等問題。他指出政府的決策不能只關注經濟目標和責任，而要兼顧社會目標和責任。而博彩業一直是澳門經濟的支柱產業，這種優勢造成的惰性，使產業轉型和升級都面臨更多的困難。對於澳門而言，企業自由與政府

① 陳章喜、呂多鑫、吳振幫：《粵港澳大灣區產業協同發展：理論描述與實證評價》，《澳門研究》（澳門）2018年總第91期，第108—118頁。

② 閻世平：《澳門產業結構轉換、升級問題研究》，《澳門研究》（澳門）1998年總第7期，第14—25頁。

③ 吳麗燕：《關於澳門特區產業結構轉型的討論》，《澳門研究》（澳門）2003年總第19期，第114—126頁。

④ 黃燕芬、董進修：《澳門經濟發展中產業定位問題研究》，《澳門研究》（澳門）2008年總第44期，第43—49頁。

⑤ 陳恩、王方方：《橫琴開發與澳門經濟適度多元化》，《澳門研究》（澳門）2011年總第61期，第66—71頁。

的產業升級可能相互矛盾，強制推行產業升級可能會影響社會穩定，因此，政府需要向公眾充分說明產業政策。此外，澳門政府可以改革制度，為產業升級和經濟持續增長提供激勵，包括降低投資風險、降低企業所得稅、降低融資成本等，推出或修訂商法、稅法和經濟法等法律制度以及其他相關產業政策，從而吸引人才、技術和資金的流入，改善澳門的資源結構。最後，澳門資源有限，因此，澳門不管推出甚麼樣的產業政策，都應當審慎思考，而政府在推出產業政策的時候，可以利用各種智庫和學術機構的成果，分析和評估產業政策。<sup>①</sup>

王永中（2015）分析及評估澳門產業結構多元發展時指出：第一、博彩業屬於暴利行業，一旦成為經濟的主導產業，往往吸納絕大部分的要害資源如資本、土地和勞動力，擠壓其他行業尤其是中小企業的生存空間。加上澳門政府的稅收大部分來自博彩業，對博彩業實施政策傾斜，進一步強化博彩業的競爭優勢。第二、正如王瑞（2014）所提到，博彩業的過度發展對社會發展產生負面影響：首先，博彩業是勞動密集型產業，具有高工資、低技術、低學歷、低門檻的特點，在吸納大量沒有工作經驗的勞動力的同時，也使許多青年的就業求學觀發生了變化，妨礙澳門人口教育水平和人力資本質素的提升。馮邦彥（2010）亦有類似分析。同時，從業人員隨着年齡增大亦將面臨失業問題。其次，在博彩業的帶動下，澳門的本地生產總值大幅提升，但同時，約有60%的居民仍屬於中低收入階層，拉大了居民的收入分配差距。最後，博彩業內部錯綜複雜的利益關係，存在着影響社會治安的隱患。第三、與拉斯維加斯等其他市場自立型博彩業不同，澳門博彩業極度依賴政策因素，如發牌制度和內地政策等。一旦喪失優惠政策，博彩產業將會萎縮，陳恩、蔡麗（2014）亦有類似看法。博彩業已對內地的社會風氣和治理產生負面影響，中央政府不可能容許博彩業無節制發展。而周邊國家和地區，如新加坡、韓國、台灣地區、日本等開放博彩業，將直接與澳門爭奪客源。目前，澳門博彩客源相對單一，支撐博彩市場的客源主要為內地、香港及台灣地區遊客，尚未形成多元客源局面，也未形成全球性的市場競爭能力。博彩業屬於週期性強的產業，世界經濟和國內政策的變化將對澳門博彩業會產生明顯衝擊，進而威脅到澳門經濟的可持續穩定發展。因此，他建議：第一、在繼續發展博彩業的基礎上推動產業多元發展，新興產業必須是博彩業的延伸、補充或發展，如旅遊業、娛樂表演業、餐飲業、休閒業、批發零售業和會展業等。另外是培育新的與博彩業關聯不大的新興產業，如中高端製造業、高新技術產業、生物醫藥業、中醫藥產業等。博彩業的高度發展導致高技術人力資源、科技研發能力、工業製造能力嚴重滯後，澳門政府需要向這些產業提供資金支持。第二、提升區域經貿平台的功能，加快粵港澳三地融合的步伐，發揮澳門在珠三角地區與葡語國家經貿交往中的橋樑作用。第三、設立主權財富基金，擴大投資，引導博彩和旅遊業的多元發展及產業升級，加大公共文化、教育、醫療等投資。提高儲備資產的投資收益率，為博彩業未來發展可能遇到的挫折與風險提供緩衝。<sup>②</sup>

楊麗（2015）分析了1998—2013年澳門17個產業的發展數據，發現博彩業前向關聯

① 王瑞：《澳門產業升級的變動趨勢與制度需求》，《澳門研究》（澳門）2014年總第72期，第60—66頁。

② 王永中：《澳門產業結構的存在問題及其改進方向》，《澳門研究》（澳門）2015年總第78期，第67—75頁；馮邦彥：《回歸十年：澳門經濟的輝煌成就與深層矛盾》，《澳門研究》（澳門）2010年總第57期，第74—88頁；陳恩、蔡麗：《澳門經濟發展的回顧與前瞻》，《澳門研究》（澳門）2014年總第73期，第24—33頁。

效應較弱，更不存在後向關聯效應，產業帶動效果呈減弱趨勢。技術低、鏈條短、勞動密度高等特徵以及人力資源少、土地空間狹小是制約博彩業帶動效應的主要因素。基於酒店業、飲食業、批發及零售業、租賃及向社會提供服務業等都與博彩業有較大相關，她建議應優先考慮發展這些產業，提升博彩業整體競爭力和關聯性，從而帶動經濟的穩定增長。<sup>①</sup>

王芳、周興（2017）從人力資本角度，審視澳門的產業多元發展，通過分析澳門不同行業的比較勞動效率與就業效率，發現通過提高勞動者人力資本水平，促進勞動力在行業間的轉移，不僅可以滿足澳門產業多元發展的要求，也會提高澳門整體勞動生產率，在優化澳門經濟結構的同時，也能促進澳門經濟的持續發展。他們建議澳門的產業多元發展方向應在保持博彩業發展的同時，發展金融業、酒店旅遊業等傳統行業，並大力培養會展、健康、文化等新興行業。通過大力發展高等教育和在職培訓，促進產業結構的優化；引導勞動力在行業間流動，提高人力資本的配置效率。<sup>②</sup>

在就如何進行產業結構調整方面，其他地方的經驗值得澳門參考。

鄭成文（2010）回顧了新加坡產業發展的歷程，並指出：第一、新加坡產業結構的調整不是單純依靠市場機制的誘導，而是新加坡政府主動調整經濟和產業發展。與新加坡相反，澳門政府採取自由放任的政策，不但沒有真正地維持市場的自由與競爭，反而具有盲目性。因此，澳門應該強化經濟管理功能，對澳門的產業發展進行前瞻性的規劃，制定明確的產業升級目標和配套的產業扶持政策（包括稅收、政府採購和投資政策等），合理配置各種社會資源，從而引導澳門經濟和產業向更高層次發展。第二、澳門應該借鑑新加坡擴大腹地戰略的經驗，加強與內地，特別是珠三角地區的區域合作，進行產業結構的調整和優化。一方面，澳門要努力延伸旅遊博彩業的產業鏈，開發新興增值產業，如文化旅遊業、會展業、休閒產業等，向綜合性、多元化的旅遊業方向發展。另一方面，澳門應該加強與內地的生產性服務業合作，包括商貿服務業、金融業和物流業的區域合作。第三、借鑑新加坡經驗，加強人力資源開發。首先，要大力發展本地教育事業，加大政府教育投入。同時，澳門還應當積極與內地教育水平較高的大城市密切聯繫，為澳門培養所需的各種人才。其次，要建立有效的職業培訓制度。最後引進外地人才，特別是高級人才，促進澳門形成具有實力的隊伍，優化澳門人才結構。第四、相比新加坡，澳門的基礎設施建設仍然相當落後。澳門政府應進一步完善基礎設施建設，為澳門產業發展和參與全球化經濟合作創造更有利的條件。<sup>③</sup>

曠婷玥（2015）通過與其他相似的小型經濟體的就業結構比較，得出以下結論：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應當是對優勢產業鏈的延伸和發展，要循序漸進地推動，依託博彩業已經形成的產業基礎、資金優勢和消費市場，並避免對博彩業造成過大干擾。而澳門政府可以通過以下四個層面實施經濟多元發展：第一、必須明確經濟多元發展措施的推進速度和規模，制定長短期規劃；對產業結構的進展給出即時的評估與跟進，制定各個產業未來

① 楊麗：《澳門博彩業帶動相關產業發展的現狀分析及政策建議》，《澳門研究》（澳門）2015年總第78期，第76—82頁。

② 王芳、周興：《人力資本視角下的澳門產業多元發展——基於比較勞動生產率與就業效率的分析》，《澳門研究》（澳門）2017年總第84期，第54—61頁。

③ 鄭成文：《新加坡產業發展及其對澳門的啟示》，《澳門研究》（澳門）2010年總第57期，第129—137頁。

發展的規模和輕重緩急的安排。這個跟鄭成文（2010）一致。第二、重點發展那些消耗資源少、科技含量高，適合澳門實際情況的產業。這類產業既不完全與博彩業脫節，與博彩業關聯性又不是太強。她認為這類產業是：會展旅遊業、文化創意產業、生物與中醫藥產業、海洋高新技術產業、離岸服務業、休閒娛樂產業。第三、建立完善的收入再分配制度，有效調節各產業之間的收入差距，使居民能參與並享受經濟快速發展的成果，實現社會公平，緩解社會矛盾，促進社會和諧發展。第四、對外積極主動深化區域合作，以實現區域經濟聯動。<sup>①</sup>

潘圓圓（2015）則分析了小型經濟體如香港、盧森堡、新加坡，指出香港重視通過與內地的合作，促進經濟結構調整，並注重效率和公平；盧森堡則根據自身區位優勢，選擇發展優勢產業，以集群形式實現優勢產業轉型升級、以主導產業為基礎推進經濟多元發展；最後，新加坡重視結構調整中的人才建設與技術創新。而上述經驗皆可為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提供參考。<sup>②</sup>

曾忠祿、Susana MIEIRO、紀春禮（2018）通過比較人口與澳門接近的兩個小型經濟體——馬耳他和盧森堡的產業結構，認為澳門的產業多元化，可考慮高端製造業、國際金融服務業和互聯網博彩業。他們指出澳門在資金、稅收和市場都有優勢，如果能通過系統性研究，選擇恰當的細分市場，可以實施產業多元化。<sup>③</sup>

澳門除了大型博彩企業，亦有大量的中小企業，但它們的發展卻面對不少困難。郭永中（2004）指出，澳門中小企業存在技術水平落後、人才短缺、資金不足、管理水平相對落後、利用外部資訊能力低下、守業意識濃厚等問題。他認為澳門中小企業最短缺的不是資金、人才和技術，而是創新的意識。<sup>④</sup>

麥瑞權（2010）則運用心理學中的“馬斯洛需求”架構，探討澳門微小企業在應對2008年國際金融海嘯時所遇到的困難，他指出，這些困境與當時澳門整體社會發展有莫大的關係。部分微小企業主抵擋不住財雄勢大的外資的衝擊，導致人才流失，成本高漲，紛紛陷入經營困境，工人失業，自營自僱為生的老闆，亦變得岌岌可危。因此他認為，政府應調整政策，改“向外資、大企業傾斜”為“向本地微企傾斜”。<sup>⑤</sup>

在促進澳門中小企業發展方面，我們亦可借鑑其他地方的成功經驗。

郭永中（2004）考察了美國、日本、歐盟、台灣地區、香港和中國內地等地方的中小企業發展的情況並作出總結，針對澳門，提出以下建議：第一、設立專門的中小企業管理機構；第二、盡快制定促進中小企業發展的法律；第三、為中小企業融資提供支援；第四、建立中小企業信用擔保體系；第五、與中小業協行業組織合作，為中小企業提供各種服務；第六、重視人力資源開發。<sup>⑥</sup>

① 曠婷玥：《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實施路徑》，《澳門研究》（澳門）2015年總第78期，第93—100頁。

② 潘圓圓：《國際經驗對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啟示》，《澳門研究》（澳門）2015年總第78期，第101—107頁。

③ 曾忠祿、Susana MIEIRO、紀春禮：《澳門產業多元化方向與對策》，《澳門研究》（澳門）2018年第89期，第6—18頁。

④ 郭永中：《論澳門中小企業創新》，《澳門研究》（澳門）2004年總第23期，第186—191頁。

⑤ 麥瑞權：《澳門微小企業的發展與挑戰——基於馬斯洛需求視角》，《澳門研究》（澳門）2010年總第56期，第39—42頁。

⑥ 郭永中：《借鑑國際成功經驗，促進澳門中小企業發展》，《澳門研究》（澳門）2004年總第21期，第78—103頁。

SHENG Li (2005) 則詳細考察了德國中小企業的發展情況，他指出協助中小企業是整個經濟發展的一個不可或缺的部分。政府要創造一個鼓勵創業的環境，確保一個公平競爭的市場。<sup>①</sup> 他亦有與郭永中(2004)類似的建議，對中小企業在融資上提供支援和建立信用擔保體系服務。

現時澳門政府已設有中小企業援助計劃，解決中小企業的融資困難。張琳(2014)分析了政府協助澳門中小企業融資的情況，她發現中小企業援助計劃申請的獲批率極高，而淘汰率極低。低的淘汰率意味着計劃從一個選拔性的項目異化成為“普惠式”的項目，而“普惠式”的做法必然會造成“濫竽充數”的現象。她認為，或許是由於政府有關部門在遴選環節上的懶政，或是由於無法透過企業申請的商業計劃書，有效地識別企業的償還意願。政府過度依靠其直接對中小企業提供資金援助的做法，而忽視了對於引導項目的供給。一個改進方案是：成立政府獨資的風險投資公司，然後，由該公司運用原本撥付給中小企業援助計劃的財政資金來設立一定數量的風險投資基金，用於扶持中小企業的成長。對於每支基金，該公司僅提供其所設定規模的部分資金，其餘資金則以私募的形式從民間籌措。各支基金均聘請專業風險投資家負責其投資決策，該公司和澳門政府保證做到不對市場化的投資判斷進行干預，也不對由此造成的虧損進行補貼。在適當的時候，該公司應通過轉讓其份額實現從各支基金中的退出。<sup>②</sup>

## 五、博彩業

討論完中小企業後，現在我們分析澳門最重要的產業——博彩業。

博彩業在澳門有很長的歷史，胡根(2006)探討了19世紀的苦力貿易如何直接導致澳門博彩業的蓬勃，以及博彩業在澳門由非法狀態轉入合法化的過程。<sup>③</sup> 在20世紀80年代，政府已開始嘗試降低經濟對博彩業的依賴程度，但關鋒(1988)認為在可見的將來，政府及整個經濟仍然依賴博彩收益。<sup>④</sup> 事實上，2002年賭權開放後，博彩業在澳門，無論經濟產出、僱用員工數目和稅收貢獻，都佔了主導的地位。

郝志東(2009)從一個發展經濟學的角度考察澳門博彩業。他指出澳門博彩業國際化、利用外資、跟隨拉斯維加斯的發展模式帶來了不少問題，令本地居民和企業對博彩業提出質疑。當中問題包括人力資源緊張，對中小企業造成壓力；本地與外來資本的緊張；病態賭博的問題。但他認為中小企業面對壓力可令它們增強本身的競爭力；本地與外來資本的緊張亦可促進產業多元化和人力資源管理的提升。但澳門在處理博彩業多元化和病態賭博的問題上仍然不足，而當時政府和民間社會都沒有採取積極的態度。發展經濟學指出一個地方的發展方向是由跨國企業、本地企業、政府和民間社會共同決定。當澳門成為一個成熟社會，跨國企業便只能成為其中一個持份者，在市場不再依賴單一持份者時，博彩

① SHENG Li, "Drawing Lessons from Germany for the Development of SME in Macau," *Journal of Macau Studies*, No. 26 (2005), pp. 62-68.

② 張琳：《釐定公共政策的效率邊界：澳門中小企業融資問題》，《澳門研究》（澳門）2014年總第75期，第69—77頁。

③ 胡根：《澳門博彩業探源》，《澳門研究》（澳門）2006年總第36期，第71—85頁。

④ 關鋒：《從娛樂公司的發展看博彩業對澳門經濟的影響》，《澳門研究》（澳門）1988年創刊號，第17—29頁。

業的誠信和合法性便不受質疑。<sup>①</sup>

蕭志成(2009)則從政治經濟的角度分析澳門博彩業的演變模式。他指出澳門博彩業在2002年開始的改變,並不是由市場供求因素關係的改變所引致的。在整個過程中,本地政治體制和政府部門行政取向的改變、中國政府在政策上對澳門所提供的支持及相關政策的調整、本地市場參與者的固有處事方式、外來的市場競爭者與本地企業之間產生的磨擦,均對本地博彩業的演變和具體表現產生舉足輕重作用。澳門博彩業的可觀毛收入基本上是通過一套獨特的賭廳和博彩中介人制度所獲得的,而這一套制度在相當程度上是建立於澳門獨特的法制框架和行政取向。<sup>②</sup>

在澳門博彩業競爭力的問題上,阮建中(2008)指出澳門博彩業的優勢包括:第一、澳門的博彩業在亞洲地區歷史最悠久,累積了大量營運經驗;澳門博彩業已發展一整套服務體系,對主要客源的文化和消費習慣都有深刻瞭解,並與顧客建立了長期關係。第二、博彩業得到中央及澳門政府的支持,澳門亦有政治穩定的優勢。第三、澳門的鄰近地區——內地、香港和台灣,存在世界最多的客源;澳門亦擁有歷史文化遺產和中西文化融合等條件,吸引世界各地遊客。第四、澳門居民對博彩業的發展基本上都採取支持的態度。對於以上優勢,王五一(2004)亦有類似觀點。而博彩業的劣勢則包括:第一、澳門城市擁擠,旅遊景點容量偏小。第二、亞洲其他地方相繼開放博彩業,而黃貴海(2014)更指出,隨着互聯網的普及,網絡博彩成為博彩業發展最快的一個領域,澳門博彩業面臨激烈的競爭。第三、博彩收入過分依賴賭枱,而貴賓廳依賴博彩中介人,博彩企業的碼佣競爭變得激烈,影響政府與博彩企業之間的利益分配。第四、行業人力資源緊張導致整體工資和通脹水平上升,而澳門對外國有經驗的博彩管理人才卻欠缺吸引力。第五、隨着賭權開放,賭場數目大幅增加,對社區的影響亦越來越大,導致社會的不滿增加。他總結了不同學者的分析,提出以下的建議:博彩企業的經營戰略應將顧客細分,實施差異化營銷策略,減少惡性競爭;博彩企業要加強內部管理及注意社會(包括本地居民及旅客)的期望。澳門政府應建構博彩業最適度規模,加強基礎設施,確保博彩業可持續為本地經濟作出貢獻;澳門政府亦應將博彩業與旅遊業結合,促使產業擴張,加強整體城市規劃,推動旅遊業多元化;並加強區域合作。<sup>③</sup>

阮建中、李勝會(2009)更利用國際上通用的評價競爭力指標體系,結合澳門的客觀情況,制定了評估澳門博彩業集群競爭力的指標體系。指標體系主要從與產業集群競爭力相關的四大要素(“生產要素稟賦”、“需求條件”、“相關及支持性產業”、“企業戰略結構、政府管理及發展機遇”)中,選取30項指標進行研究。從指標總分來看,2002—2006年博彩業的競爭力處於上升趨勢,期間增長速度最快的年份是2003—2004年。說明了澳門賭權開放後初期,博彩業的發展速度較快,同時也說明在2002—2006年期間,博彩業的競

① HAO Zhidong, “Dependent Development? Macau’s Gaming Industry: Its Problems and Prospects,” *Journal of Macau Studies*, Vol. 51 (2009), pp. 64-77.

② 蕭志成:《澳門賭場業的政治經濟分析——演變模式、新秩序和國際動向》,《澳門研究》(澳門)2009年總第55期,第62—70頁。

③ 阮建中:《回歸以後澳門博彩產業競爭力研究述評》,《澳門研究》(澳門)2008年總第46期,第44—51頁;王五一:《博彩全球化趨勢中澳門博彩業的競爭力問題》,《澳門研究》(澳門)2004年總第20期,第182—190頁;黃貴海:《回歸十五年澳門博彩業的發展與挑戰》,《澳門研究》(澳門)2014年總第73期,第44—51頁。



爭力確實得到顯著的提升。從影響博彩業集群競爭力的四大因素來看，“生產要素稟賦”、“需求條件”和“相關及支持性產業”因素的發展速度較快，而“企業戰略結構、政府管理及發展機遇”因素的發展速度相對較慢。<sup>①</sup>

就阮建中(2008)所建議的博彩企業之差異化經營戰略，周金泉、吳宏哲(2013)作出了分析。他們發現澳門6家博彩企業的戰略定位都不同。永利定位是少而精，目標客戶是高端消費者，無論是酒店還是賭場、精品名店，還是食肆，都走高端路線。金沙集團走大眾化、規模化路線，金沙集團保持着拉斯維加斯會展經營的模式，澳門威尼斯人酒店是當時全球最大規模的娛樂場。美高梅金殿走多元化經營道路，其酒店、公寓和商場的收入佔總收入的70%以上。澳博是依靠其區域內歷史品牌和遍佈澳門的娛樂場爭取遊客。新濠博亞是依靠貴賓廳高端客戶群。銀河娛樂是以提高餐飲和娛樂服務滿足商場的需求。另外，6家博彩企業在貴賓廳、外場、酒店、商場，甚至會展以及相關的服務方面都體現了差異性，對滿足不同的目標客戶群體上起到不同的作用。面對未來的市場環境和發展的趨勢，他們建議博彩企業積極引入新的博彩產品，向新的領域拓展；加大行銷和酒店服務品質；加大投資新型娛樂場所；引入新的戰略合作者，如歐洲博彩企業。博彩業與旅遊業密不可分，其活動涉及食、住、行、遊、購、娛等方面，涉及的產業範圍比較廣泛。各企業應當從這些領域中找到自己的專注，成為這些細分市場中的領導者，保證競爭優勢。<sup>②</sup>

要與顧客維持長期良好關係，澳門的博彩企業必需瞭解它們的顧客，曾忠祿、張冬梅(2009)調查了到澳門的內地民營企業賭客。他們發現這批人士以男性為主，年齡在25—45歲之間，具有大專或以上教育程度，每月收入多在5,000—15,000元人民幣。如果他們是第一次到澳門，一半人是到澳門賭博，另外的人是參加港澳遊、購物、觀光，他們大多數都成為賭場的回頭客，多年不斷到澳門賭博。他們大都同別人一道來澳門，賭場資訊也主要是通過朋友或同事獲得。他們每次主要光顧一家賭場，大部分每次下注金額在1,000元人民幣以下。賭博的動因以社交和追求刺激為主。他們選擇賭場最看重的因素是賭場的建築和氣氛；其次是贏高額獎金的機會；再次是賭場的名氣。除了賭博外，他們最喜歡的東西是澳門的美食、異國情調的建築和購物。基於調查結果，曾忠祿、張冬梅指出通過非賭博的方式吸引遊客到澳門旅遊，能增加澳門賭場的顧客，包括長期回頭客。其次，因為澳門的賭場不能在內地宣傳，內地遊客大部分只有通過人際關係獲取資訊，因此賭場的口碑及博彩中介的作用非常重要。民營企業的賭客選擇賭場非常看重賭場的建築、裝修和氣氛，因此賭場建築的外觀、藝術性都非常重要。除了賭博，民營企業賭客也看重美食、風景、購物，因此澳門未來需要進一步加強這方面的吸引力。<sup>③</sup>

在對博彩業發展作出實證分析方面，劉中學、張毅(2010)分析了從2000年第1季度至2009年第4季度，內地、香港、台灣及其他區域賭客對澳門博彩業的貢獻。他們發現在2000年第1季度至2003年第2季度，內地賭客的人均貢獻最大，香港與其他區域的人均貢獻均為正數且無顯著差異，而台灣地區賭客則是淨贏家。在2003年第3季度至2006年第3季度，香港賭客整體上是贏家，內地、台灣地區、其他區域的人均貢獻則無顯著差異。

① 阮建中、李勝會：《澳門博彩業集群競爭力初探》，《澳門研究》（澳門）2009年總第51期，第83—89頁。

② 周金泉、吳宏哲：《澳門博彩產業之經營戰略》，《澳門研究》（澳門）2013年總第70期，第17—24頁。

③ 曾忠祿、張冬梅：《內地赴澳民營企業賭客調查》，《澳門研究》（澳門）2009年總第52期，第110—115頁。

在2006年第4季度至2009年第4季度，內地、香港及其他區域賭客人均貢獻為正數，從高到低依次為：其他區域、內地、香港，而台灣地區賭客則整體上是贏家。在整個考察期內，累計淨貢獻從高到低依次為：內地、其他區域、香港特區，而台灣地區賭客則是淨贏家，從澳門博彩中獲利。因此，內地賭客的相對貢獻是最大，是澳門博彩業高速增長的主要動力。<sup>①</sup>林德欽（2016）的研究以2004年第1季度至2014年第3季度澳門博彩收入、旅遊收入和地區生產總值為樣本，對三者之間的互動進行實證分析。結果表明，博彩業和旅遊業之間存在相互促進的關係，博彩業發展對澳門經濟具有顯著的帶動作用，與博彩業相比，旅遊業對澳門經濟的促進作用較小。<sup>②</sup>

針對博彩業的勞動市場，徐奇淵、李振東（2015）發現博彩業的高速發展吸收了低收入的勞動力供給，增加了高收入的工作崗位的數量。在工作收入方面，博彩業的發展只是推動了低收入行業的收入上升，對高收入行業的影響不大。<sup>③</sup>唐家龍、羅文海（2017）則分析了澳門荷官的群體特徵及職位變化。他們發現在2015年博彩業下滑下，荷官就業量和需求明顯下降，女性荷官比例上升，初中和高中教育水平仍佔主體，但從年齡上看，年輕勞動力明顯減少，45歲以上荷官比例大幅上升。<sup>④</sup>

博彩業發展在其他地方已有先例，這些經驗值得澳門參考。曾忠祿（2010）比較澳門與拉斯維加斯的博彩業發展，他發現拉斯維加斯在產業多元化、博彩對非博彩產業的拉動效應和博彩管理都較澳門為好。另外，拉斯維加斯的會展業發達、舞台表演高度發展，多元化發展潛力大。因此，他建議澳門：第一、借鑑拉斯維加斯發展模式，進一步發展非博彩娛樂；第二、學習拉斯維加斯的商務旅遊模式；第三、加快產業多元化；第四、博彩產業向外發展。<sup>⑤</sup>

何秋祥、蘇文靜（2009）及阮建中、馮家超（2010）則比較了澳門和新加坡的博彩業。何秋祥、蘇文靜（2009）指出新加坡在2005年4月宣佈解除賭禁，與澳門不同的是，新加坡發的兩個賭牌都是建立在發展綜合度假勝地的基礎上，而澳門政府在發給賭牌時，發給同一個專營公司容許該專營公司發展多項目，包括只有娛樂場的項目，而且沒有嚴謹規定不同項目的發展時間。此外，澳門政府訂立的高博彩稅率亦削弱了博彩企業繼續投資發展對多元旅遊有利的綜合旅遊設施，而新加坡政府只收取較低的博彩稅率，目的就是要鼓勵博彩企業投資發展綜合旅遊設施。<sup>⑥</sup>阮建中、馮家超（2010）運用Michael Porter的“五力法”架構（“行業潛在新進者之威脅”、“現存競爭者之間的競爭”、“替代品之競爭”、“買方議價實力”、“供應商議價實力”）分析澳門和新加坡的博彩企業的競爭狀況。他們

① 劉中學、張毅：《內地、香港及台灣三地賭客對澳門博彩業的貢獻》，《澳門研究》（澳門）2010年總第59期，第72—81頁。

② 林德欽：《澳門博彩、旅遊與經濟的互動關係》，《澳門研究》（澳門）2016年總第81期，第178—188頁。

③ 徐奇淵、李振東：《澳門經濟發展之路：基於博彩業影響的研究》，《澳門研究》（澳門）2015年總第78期，第83—92頁。

④ 唐家龍、羅文海：《澳門荷官的群體特徵及需求與退出機制》，《澳門研究》（澳門）2017年總第84期，第72—81頁。

⑤ 曾忠祿：《澳門與拉斯維加斯博彩產業比較研究》，《澳門研究》（澳門）2010年總第59期，第46—56頁。

⑥ 何秋祥、蘇文靜：《澳門和新加坡旅遊博彩業政策比較及其對澳門可持續發展的啟示》，《澳門研究》（澳門）2009年總第53期，第8—15頁。

發現：受博彩業監管法例影響，澳門和新加坡兩地潛在新進者的門檻是比較高的，但潛在新進者在澳門可以利用與持牌博彩營運商合作的方式進入博彩業經營，這個方式在新加坡是不允許的。相對地，澳門現有的博彩經營者要較新加坡同業面對更多潛在新進者加入的挑戰。同時，由於澳門經過了多年的發展，尤其是專營權開放後的高速發展，當時澳門各博彩企業之間的競爭遠較剛開始發展博彩業的新加坡同業為大。而在替代品競爭方面，兩地的賭場被非賭場博彩產品替代性不大，而兩地區域替代競爭輕微。此外，由於博彩業的特殊性，兩地賭客的議價實力均算強。但由於澳門賭場數目眾多，賭客有較多選擇，因此去澳門的賭客有較高的議價能力，對賭場經營者不利。最後，由於供應商（政府）是處於強勢的行政主導地位，兩地博彩業應對政府監管的成本較高。但相對來說，新加坡較嚴謹地運用各種監管手段，尤其是在對負責任博彩及博彩中介人管理上，令澳門博彩業在這方面變得有吸引力。綜合而言，影響澳門和新加坡博彩業的五股力量對於兩地來說雖然各有強弱，但每股力量都是不容忽視的。對於博彩營運商來說，比較澳門與新加坡的博彩業，在“供應商議價實力”上，澳門有較明顯的吸引力，使博彩營運商在貴賓市場上有較大的活動空間。再加上地緣優勢，配合經濟高速發展的中國內地，令澳門與新加坡博彩業之間產生區域分工效應。他們認為澳門博彩業應吸收拉斯維加斯和新加坡在發展博彩業的經驗，減少對貴賓客的依賴，加快朝向綜合度假村多元消費模式發展。另一方面，為了減低因為問題賭博和病態賭徒而產生的本地及地區緊張關係，澳門博彩業應主動引入負責任博彩，樹立“負責任的博彩經營”形象。澳門博彩業在享受社會賦予的發展機會時，應以符合倫理、有所擔當的行動回饋社會，除了基本的賦稅義務外，應更主動、更確實地承擔更多的社會責任，有助博彩企業建立更加良好的企業形象與和諧勞動關係，改善人力資源管理，提升澳門博彩業的競爭力。另外，他們建議澳門政府應該採取以下措施：第一、對博彩市場管理和調控的意圖、方向、法規應更明確；第二、盡快制定適應市場需求，對博彩業中長期發展，比如賭場、賭枱和角子機數目、中場規模等作出規劃；第三、對“批給制度”、“中介人制度”、“反洗黑錢”以及“博彩稅制”等進行深入研究，為澳門博彩業的發展提供最佳的制度環境。<sup>①</sup>

博彩業既然對澳門經濟如此重要，對本地居民生活影響深遠，因此政府必須作出監管，如何在不同方面作出監管，便成為重要課題。YANG Ling (2007) 就賭客的信貸問題作出研究。她比較了美國內華達州、澳洲、新加坡和澳門的情況，建議成立一個中央資料庫，將全世界的賭場連繫起來，讓賭場分享顧客的信貸資料，但為了保護私隱，規定只容許高級管理人員可以接觸。<sup>②</sup> 蘇丹、陳小虎、潘樂陶 (2008) 則針對澳門博彩業引發的洗黑錢犯罪，提出要分別從賭場入手，加強賭場對大額賭款登記制度，以及從找換店入手，加強它們的資金管理。另外，他們亦提到，要預防博彩業相關的各項犯罪，必須加強對博彩業的監控，提高澳門司法員警的司法品質和執法能力，加強有關的宣傳與教育。<sup>③</sup>

王五一 (2010) 則指出賭權開放所帶來的監管問題。在賭權開放前，澳門的博彩監管實際上是一種“二級監管”制度。第一級，是政府與博彩專營公司之間的監管與被監管關

① 阮建中、馮家超：《澳門與新加坡博彩業的比較研究》，《澳門研究》（澳門）2010年總第59期，第57—71頁。

② YANG Ling, “A Comparative Research of Casino Credit Issues in Nevada, Australia, Singapore and Macau,” *Journal of Macau Studies*, Vol. 41 (2007), pp. 104-109.

③ 蘇丹、陳小虎、潘樂陶：《澳門博彩業引發的犯罪及其預防》，《澳門研究》（澳門）2008年總第47期，第93—100頁。

係；第二級，政府將部分監管職能，委託給博彩專營公司，由它監管屬下的各家賭場。這種“委託監管”關係，為澳門的博彩監管體制留下了深遠影響。例如，澳門採用“一家一照”（而不是國際上通行的“一間一照”）的博彩營業執照制度，就是由專營時期的專營合約演變而來的。國際上普遍實行的由博彩監管當局直接對賭業經理階層實施個人執照管理的制度，多年來在澳門一直沒有實施，根源也是由於舊有制度。當時的貴賓廳體系，從廳主到疊碼仔，也一律由博彩專營公司監管，政府對此並不過問。而博彩公司由一家變六家以後，委託監管關係顯然已不可能繼續。在原来的專營公司變為一個普通的被監管者的角色以後，原來由它行使的一些監管職能，必然會形成“監管真空”。另外，與博彩專營制度相聯繫的一些傳統體制，也與新的博彩市場環境形成衝突。澳門的舊博彩體制留下的“公私共有”的賭場財產權制度，就是一例：用於建設賭場的土地由政府批出，所有權歸政府；由承批公司全資投資建設賭場綜合大樓後，其用於經營賭場的部分，所有權也歸政府，承批公司則保有其餘部分（酒店、餐館、會展等）的所有權；政府將大樓中的賭場部分“委託”給承批公司去經營；合同期滿後，土地和大樓中賭場部分的所有權，再一併交還政府。在以往獨家專營制度下，市場龐大且沒有競爭，只要手握專營權，就可賺錢，合約期滿後所有權如何處置，於博彩公司無關緊要，因此，此體制於當時運作無大問題。然而，賭權開放使澳門賭業成為一個競爭的市場以後，問題就出現了。在一個激烈競爭的市場上，存在兩種市場行為：用大樓作抵押以融資；競爭失敗時賣掉大樓。而在澳門的賭業財產權體制下，此兩項政策皆無法使用。因此，當澳門博彩企業出現財務困難時，政府不得不出此下策：接管經營。另外，澳門博彩業中有一個獨特的貴賓廳體系，博彩收入很大部分來自這個體系。這是一個集拉客、服務及借貸於一身的貴賓賭客經營體制。在專營制度下，由於專營公司可以有效地控制整個體系，包括有效地控制借貸的風險，此一體系成功地運轉了很長時間。賭權開放後，博彩公司之間為爭奪貴賓客而展開的競爭，很快演化成為所謂的“碼侖戰”。碼侖率在競爭的推動下迅速增加，博彩企業貴賓業務的利潤水平及賭廳承包人的收入越來越小。同時，在巨大的競爭壓力下，為了拉住客人，博彩企業及賭廳承包人在借貸的風險控制上越來越放寬，從而使貴賓賭業的風險上升。一方面是收益的減少，一方面是風險的加大，澳門傳統的貴賓賭業在競爭的新市場環境下陷入了困境。澳門賭權開放後所顯現出的博彩業體制的扭曲，只能由政府來矯正；賭權開放後所形成的監管真空，只能由政府來填補。<sup>①</sup>

呂開顏、劉丁己（2008）分析了美國拉斯維加斯和大西洋城的博彩業監管制度，針對澳門，提出以下建議：第一、完善博彩法規，包括企業的經營資格審批、內控制度審核、規範中介人信貸制度、公益事業投入等。第二、檢討專營合同和博彩稅制，除了固定的博彩特別稅外，政府還可調整溢價金比例，採取累進稅制。第三、增加監管主體和層次，在檢察院下設置博彩業調查局，加強對經營執照的監管；要求博彩企業設立各種委員會，並設置獨立董事制度；擴大監管範圍至利益相關者，如賭場管理公司、中介人、博彩設備供應及與博業企業有密切聯繫的實體等。第四、政府統籌符合澳門社會發展需求的項目，指導博彩企業在這些領域內承擔責任。<sup>②</sup>

① 王五一：《亞洲“賭博爆炸”與澳門的博彩業》，《澳門研究》（澳門）2010年總第59期，第34—45頁。

② 呂開顏、劉丁己：《國際博彩業監管制度對澳門的啟示》，《澳門研究》（澳門）2008年總第47期，第88—92頁。

王長斌(2012)則研究美國不同地區的監管模式,認為澳門有必要對當時的博彩監管機構進行重組。他建議:把制定博彩政策、審批新賭場、頒發執照、許可更新博彩設備及用具等功能剝離博彩監察協調局,使它專注於監管博彩活動及行政執法工作。新的博彩監察協調局職能包括:第一、監督博彩公司以及博彩中介人是否履行法規義務及合同義務。第二、就博彩公司、博彩中介人及法律規定的其他人是否具有適當資格進行調查。第三、調查並處罰賭場行政違法行為。第四、審計博彩公司的財務。第五、監察涉及博彩收入核算的活動。第六、起草博彩法律、法規、規則。為加強博彩監察協調局的執法職能,他建議以下幾個方面:第一、為其充實有能力的工作人員。第二、為博彩監管部門提供足夠的法律手段;第三、創新博彩監管方式。從博彩監察協調局剝離開來的職能由博彩委員會承擔,同時對博彩委員會進行重組,將博彩委員會變成一個實體機構。其職能包括:(一)制定、討論、通過與博彩活動有關的經濟政策,討論並決定是否通過博彩監察協調局起草的博彩活動規則、標準,就博彩法律、行政法規草案負責與上級行政首長和立法會的聯繫工作;(二)決定是否發放博彩中介人執照及其他有關執照;(三)審理對博彩監察協調局處理或處罰決定的上訴;第四、審理賭客之間的爭議等事宜。把博彩監察協調局改造成一個調查和負責查處行政違法的機構,博彩委員會改造成一個政策決策機構以及具有准司法職能的裁決機構。其好處在於:(一)使博彩監察協調局專注於監管和行政執法,從而加強博彩監管工作;(二)對博彩監察協調局形成制衡,避免濫權或其他腐敗現象;(三)加強博彩委員會的政策法律制定功能;(四)加強博彩委員會的裁決職能,保證博彩活動的公正性,幫助顧客建立參與博彩活動的信心。<sup>①</sup>

阮建中、馮家超(2010)提到,澳門博彩企業除了基本的賦稅義務外,應更主動、更確實地承擔更多的社會責任。戴安娜(2007)分析了當時澳門博彩業履行社會責任的情況,她認為博彩業自身監察動力不足,而外部監督則流於形式,因此,必須納入其他監督力量,鼓勵公民個人監督與社會輿論監督。<sup>②</sup>

郝志東(2011)從企業社會責任的角度來研究負責任博彩,並探討澳門的博彩企業在負責任博彩方面的成功與不足。他認為負責任博彩在澳門還有很長的路要走,而沒有澳門政府的倡導、指導與領導,博彩業由於自己的利益關係,在這些方面進展有限。<sup>③</sup>

王仁宏(2017)比較澳門銀河、馬來西亞雲頂高原與新加坡濱海灣金沙等博彩企業的社會責任,他發現:澳門銀河、馬來西亞雲頂高原與新加坡濱海灣金沙都最重視其企業是否值得信賴、是否具有完整的管理規範或是否能公平對待員工等。其次、澳門與新加坡皆重視其企業是否遵守法律規範或是否鼓勵提升員工多樣性等,而馬來西亞重視其企業是否支持員工進修、是否支持慈善公益活動或是否支持與當地企業/學校合作。基於研究結果,王仁宏建議澳門博彩企業:第一、實施彈性工時、增加輪班班次或增聘員工,進而使員工能於家庭與工作之間取得平衡,並減少家庭工作衝突。第二、透過角色扮演訓練或教育訓練,使員工瞭解公平對待之重要性與益處,同時,可透過價值觀之傳遞,使其得以內化。

① 王長斌:《博彩監館機構的設置:美國經驗與澳門實際》,《澳門研究》(澳門)2012年總第66期,第18—25頁。

② 阮建中、馮家超:《澳門與新加坡博彩業的比較研究》,《澳門研究》(澳門)2010年總第59期,第57—71頁;  
戴安娜:《澳門博彩業社會責任初探》,《澳門研究》(澳門)2007年總第40期,第106—109頁。

③ 郝志東:《論澳門博彩企業的社會責任》,《澳門研究》(澳門)2011年總第60期,第114—130頁。

第三、聘僱專業人力資源管理人士，於澳門法律基礎上，制定更佳之招募與甄選員工和員工福利政策。第四、舉辦特殊節日（如美食節、啤酒節）、增設特殊建築物／遊樂設施或販售深度旅遊套裝行程來吸引遊客，提升收益。第五、透過內部專業培訓（如實施師徒制）或招聘外部頂尖中高階管理人才，提升企業人才，同時，可透過讀書會或邏輯思考課程，培養主管之策略洞察力。<sup>①</sup>

羅文海、婁世艷（2016）和周金泉、蘇金福、李少聰、梁釗浩（2017）亦嘗試探討博彩業員工的價值觀和職業認同感。羅文海、婁世艷（2016）通過分析一間在2005年成立的博彩企業，探討它對員工價值觀的塑造。研究主要是以問卷方法訪問員工，調查發現不同職級和年資員工的影響因素相近，反映企業文化對員工價值觀塑造具有一致性，同時驗證了企業文化對企業員工的思維方式、工作行為和評定事物的標準等具有隱性約束功能。調查顯示企業“工作環境”是較多受訪者滿意的因素，受訪者希望受到尊重，而企業管理者的強硬管理手段會令員工對管理方式產生負面評價。另外，員工繼續留在企業的因素，主要是“發展機會”、“薪酬”和“福利”，說明員工只有在企業提供足夠的條件下，才會加入該企業，也只有在企業的“薪酬”和“福利”達到個人期望時，企業員工才會選擇繼續留下。“工作時間”是繼“薪酬”和“福利”因素後，最多受訪者選擇的一項，其原因在於現今社會一般都是雙職家庭，員工除賺取足夠的生活費外，還可透過輪班照顧家庭。對外方面，該企業提倡以“顧客服務”為核心的價值觀，得到了員工較高認同，企業員工處理問題時，亦以“客人”為優先的因素來解決問題的思維方式，說明當企業提倡的核心價值被員工認同和接受時，企業員工的思維方式和評定事物標準便與企業所提倡的核心價值觀趨向一致。<sup>②</sup>周金泉、蘇金福、李少聰、梁釗浩（2017）運用問卷法調查澳門博彩企業莊荷的職業認同感，發現澳門莊荷的職業認同感仍然可以提升，受訪莊荷認為他們最看重的是薪酬滿意與晉升。在個人因素方面，個人的興趣、性格適合、穩定性、成就感等都對莊荷的職業認同有影響；在工作氛圍方面，獲得肯定、同事關係、上級關係、領導能力等影響莊荷的職業認同；在工作特點方面，工作價值、工作自主權和工作環境等亦對莊荷的職業認同有影響。<sup>③</sup>

## 六、旅遊業

討論完博彩業後，現在我們分析與博彩業密切相關的旅遊業。

除了博彩外，澳門還有其他旅遊活動吸引旅客，但究竟博彩與非博彩旅客又有甚麼分別呢？曾忠祿、劉爽（2011）就這個問題作出研究。他們以問卷調查方式，訪問了2,999名訪澳香港旅客，發現多數香港旅客訪澳的主要目的不是博彩，而是探訪親友、享受美食等。訪澳期間有參與博彩活動的香港旅客，男性較多、年齡偏大、受教育程度和收入水平偏低。與非博彩旅客相比，博彩旅客更多是回頭客，頻繁來訪澳門，在澳逗留的時間也較

① 王仁宏：《博彩業應盡企業社會責任嗎？——比較澳門、馬來西亞與新加坡之企業社會責任關鍵因素與績效表現》，《澳門研究》（澳門）2017年總第86期，第15—36頁。

② 羅文海、婁世艷：《企業文化對員工價值觀的塑造——以澳門博彩企業為例》，《澳門研究》（澳門）2016年總第80期，第171—181頁。

③ 周金泉、蘇金福、李少聰、梁釗浩：《澳門博彩企業莊荷職業認同分析》，《澳門研究》（澳門）2017年總第87期，第100—108頁。

非博彩旅客為長，並且更多通過旅行社／酒店的旅遊套餐安排其訪澳行程，而較少自行安排，更多是獨自前來。他們決定赴澳行程所需要的時間更短，更傾向通過以前來澳的經歷、酒店／娛樂場的宣傳品和電郵獲取澳門旅行的信息。他們亦更多參與其他類型的博彩活動，參與飲食、購物和參觀娛樂場的比重遠遠低於非博彩旅客。<sup>①</sup>

既然非博彩活動為旅遊業的重要部分，那麼澳門企業該如何吸引顧客呢？劉丁己（2009）針對澳門非博企服務業如何提高顧客滿意度與忠誠度，提出自己的看法。他指出：第一、澳門企業必須深入瞭解服務業的最新發展，以及各國顧客消費習慣的差異。它們必須不斷地創新和提升競爭力，並且建立優質本地品牌，提供更良好的服務體驗，才能適應以信息、科技和市場為導向的世界經濟，迎接激烈競爭。它們亦可利用澳門政府所提供的各項獎勵措施，進行服務流程改善，以降低經營成本。在此同時，它們需要引進國外先進服務業管理與技術和引進專業人員來澳門提供服務，掌握國際之新趨勢，強化開發新市場能力。第二、澳門企業需要朝向國際化、多元化、精緻化以及個性化發展，瞭解市場需求，建立清楚的市場定位及商品區隔；以及擴大經營、增加營業項目、加強產業周邊服務與經營內容。另一方面它們可以朝同業合併、跨業經營、相互整合、策略聯盟的方式，擴大經營規模。至於經營管理方面，小型服務業必須朝特色化經營發展。在產品或服務的營銷策略上，澳門企業應建立消費者對品牌的認知；加強產品的研發，與競爭對手做明顯的區隔；提供整合服務，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以及重視顧客關係。第三、澳門政府應優先推動文化創意產業，在老區改造計劃中，塑造優質消費環境，重現地方產業，這樣不僅能提供澳門居民嶄新享受，亦為當地中小型服務業提供良好的機會。第四、服務業重點在於人力資源，管理上必須下功夫，部門定位要明確，落實制式化、標準化，提升員工向心力，維持員工穩定性。另外，在員工質素方面，除提升培訓計劃，加強在職及職前訓練、外語能力及專業技術外，更應加強專業知識，技能訓練與能力培養，要求員工自我進修與培訓以取得專業證照，亦可尋求國際化專業人士的支援，以提高競爭力。第五、在市場開發方面，澳門企業必須加強營銷通路，開發多元化的通路，研發新的企劃方案及營銷策略，配合市場需求，以及透過媒體聯繫，推廣澳門的葡萄牙特色文化與文物。第六、澳門的服務型企業必須瞭解顧客滿意度，定期進行具科學的調查，並根據結果，對業務加以改進。第七、服務人員的服務水平與服務方式，可以影響到顧客的忠誠度。因此，如何選擇適當的服務人員、如何給予服務人員適當的訓練是十分重要。受過良好訓練的服務人員能以專業態度處理問題，增加顧客滿意度及減少服務提供者的壓力。<sup>②</sup>

中國內地城市亦非常重視旅遊休閒產業，究竟它們的發展如何影響澳門？劉德謙（2012）對此作出分析。他指出：第一、如果將澳門的自然資源與內地的旅遊休閒城市相比，澳門並不佔優勢，但這並不妨礙澳門的發展。因為澳門不僅有獨特的歷史文化，有緊鄰廣東和香港的位置，更有特別行政區的體制優勢。因此，他認為澳門不僅要發展澳門特色的遊覽觀光，更應該開發具特色的文化娛樂休閒、體育健身休閒、購物美食休閒等活動。第二、澳門與世界各國的交往遠較內地的城市方便，信息也更暢通，更有條件研究他人的

① 曾忠祿、劉爽：《訪澳香港旅客：博彩與非博彩旅客比較》，《澳門研究》（澳門）2011年總第63期，第92—102頁。

② 劉丁己：《澳門非博企服務業的發展戰略：完善消費價值提高顧客滿意度》，《澳門研究》（澳門）2009年總第52期，第86—92頁。

經驗，借鑑項目發展的理念。<sup>①</sup>

澳門是一個有悠久歷史的地方，如何開發澳門歷史古蹟成為旅遊資源，是值得研究的課題。彭順生（2004）指出澳門歷史古蹟旅遊資源的廣度、深度都不足，而歷史古蹟景點規模小、層次、知名度不高、在外界亦缺乏影響力。他建議澳門在開發時，要以主要古蹟為依託，形成數個相對集中的古蹟遊覽區，通過申報世界文化遺產進行整合，加強古蹟的修復、重建與保護工作，挖掘及加強表現古蹟的文化內涵，加大對外宣傳。<sup>②</sup>

在成功將部分歷史古蹟申請成為世界文化遺產後，澳門在這方面又應該如何發展？黃明健、張飛燕（2008）指出在申遺成功後，澳門只側重於旅遊經濟的發展，而對遺產的保護卻少有涉及。因此，他們建議澳門政府要加強遺產保護立法，加強教育，提高保護意識，採取措施，保護文化遺產。<sup>③</sup>

CHENG I Man 及WAN Yim King（2008）則通過訪問旅客，瞭解他們參觀澳門世界文化遺產景點後的體驗和滿意度。他們發現受訪者一般對旅遊景點滿意，當中最受關注的是景點設施和附近街景，受訪者亦希望得到更多不同景點的資訊，而得到更多相關人員的協助和款待，會令他們更加滿意，因此，提升景點員工服務質素極其重要。<sup>④</sup>

陳迺驥、瑪爾丹（2008）認為：第一、澳門的歷史遺產主要依賴政府以福利形式運作，缺乏產業經營。第二、對外人文推廣有限，深度和廣度宣傳不足。第三、澳門遺產經濟勢力弱小，社會影響力低。因此，他們建議精緻的遺產文化需要與多元的現代俗文化結合，形成一個完備的產業集群，從而擴大其影響力。<sup>⑤</sup>

旅遊除了博彩、飲食、購物和參觀外，亦可進行醫療活動。梁文慧（2012）運用問卷調查，從遊客的旅遊感知角度，分析澳門醫療旅遊發展環境及存在的問題。研究發現，受訪旅客對於醫療旅遊發展條件中的安全、設施、私隱以及政治環境和交通條件較為關注。他們認為澳門在發展醫療旅遊時，需要注意的是：提供先進的醫療設備、提供國際認可的醫療服務、醫療價格的信息應公開。因此，梁文慧建議在資源和條件允許的情況下，澳門應考慮培養或引進知名的醫師和為旅客提供醫療專項簽證。<sup>⑥</sup>

會議展覽產業是旅遊業中較新的部分，基於會議展覽產業可以和現有的博彩業、傳統旅遊業以及酒店業等配合，陳璟榮（2009）認為，在產業多元化的考慮下，會展業便成為澳門的一個發展方向，但如何發展卻是一個重要的課題。<sup>⑦</sup>

劉競先、姜昆（2007）審視當時的情況，建議會展業發展要以會議為主，尤其是中小型特色展覽會，並且要突出其葡語特色，發揮其平台作用，亦要與博彩旅遊業配合，從而達到

① 劉德謙：《中國旅遊休閒產業的發展及其對澳門的影響》，《澳門研究》（澳門）2012年總第64期，第30—48頁。

② 彭順生：《澳門歷史古蹟旅遊資源整合開發研究》，《澳門研究》（澳門）2004年總第25期，第235—254頁。

③ 黃明健、張飛燕：《論澳門世界遺產保護與旅遊經濟發展》，《澳門研究》（澳門）2008年總第45期，第79—82頁。

④ CHENG I Man, WAN Yim King, "Enhancing Quality Tourist Experience in Macau World Heritage Site," *Journal of Macau Studies*, No.45 (2008), pp. 83-93.

⑤ 陳迺驥、瑪爾丹：《澳門遺產經濟產業發展前瞻》，《澳門研究》（澳門）2008年總第49期，第97—101頁。

⑥ 梁文慧：《澳門發展商務休閒醫療旅遊之可行性研究——訪澳旅客對澳門醫療旅遊發展環境的感知與評估》，《澳門研究》（澳門）2012年總第64期，第65—75頁。

⑦ 陳璟榮：《澳門產業多元化之可行性初探——以會議展覽為例》，《澳門研究》（澳門）2009年總第52期，第93—98頁。



更佳的效果。<sup>①</sup>

張濤、梁文慧(2009)考察了會展業發展的環境,指出澳門會展業的起步並不順利。從內部能力來看,澳門存在先天不足,比如地域狹小、交通擁堵、缺乏大面積展館;從外部環境來看,澳門所在的珠三角地區,已有會展業發展成熟的地方。因此,他們建議:第一、建設更多大型會展場館,在地域上營造會展產業集群。第二、吸引知名展覽公司來澳門,培育與支援本地會展企業發展。第三、積極集合澳門會展業界,整合資源,培育會展業集群。第四、在地理分佈上,充分利用展場與酒店、賭場娛樂設施相連的優勢。另外,澳門政府應牽頭與廣東和香港展開了合作、簽訂協議。針對澳門會展業的人才問題,他們指出當時澳門政府推出不同措施,包括:第一、以優厚條件從鄰近地方,招聘會展業人才。第二、加大對本地教學科研機構的支持,鼓勵學生投身會展事業。第三、政府、協會和企業界,引入其他發達國家的會展培訓機構,對業界人士進行培訓。第四、與著名會展策劃機構合作,邀請他們參與澳門會展業發展戰略規劃的工作。<sup>②</sup>

針對澳門政府在會展業發展過程中的角色,王心、葉桂平(2011)亦有其看法。他們指出澳門政府在推進會展業發展過程中起着重要作用,同時也承擔着重要的責任。針對澳門會展業存在的規模小、品牌效應不明顯、會展機構小而散、政府監管力度弱、專業人才嚴重缺乏、面臨香港和珠三角其他城市的激烈競爭等問題,他們認為澳門政府有以下不同的角色:第一、政策制定和戰略決策者;第二、發展規劃及品牌建設的推動者;第三、粵澳區域合作的協調組織者;第四、發展的監督管理者;第五、人才培養的促進者。<sup>③</sup>

在發展澳門會展業的重點上,陳青(2009)提出了一些獨特的看法。他指出澳門既不是生產基地型、交通樞紐型城市,也不屬於區域性中心型城市。不是生產基地型意味商品供應商不多,同時也不是商品採購員必達之地;不是交通樞紐型的城市又意味不是貿易信息中心、政治經濟中心;而澳門的城市位置與實力,亦吸引不到一流的會展項目和人員,難以充當區域內商貿會展中心城市的角色。他認為,如果硬是要政府資助發展傳統商貿會展,與周邊城市競爭,只會是虛耗政府資源。澳門發展會展產業最終目的是以自己獨特資源吸引高端遊客、貿易遊客、歷史文化、藝術類和各式各樣的賓客,以改善澳門遊客結構、充分發揮澳門現有各方面旅遊資源的效用。因此,他建議:第一、將商貿類會議展覽產業化;第二、支援(會展)旅遊、文化節慶活動;第三、修繕世遺景點、增建小型展示廳,使各類博物館系列化,將澳門發展成亞太區瞭解、研究中西歷史文化交流的重要旅遊和會展目的地。<sup>④</sup>有關第三點的建議,熊靈、王子超(2011)亦有類似看法。他們認為以文化為內容或形象的會展主題常被忽略,因此針對澳門多元文化並存的現象,就具有澳門文化特色的會展主題,如中西交融文化遺產、媽祖文化等為主題的會展策劃作出推廣。<sup>⑤</sup>

針對澳門作為一個會展城市的品牌發展,李璽(2011)以問卷調查和專家深度訪談

① 劉競先、姜昆:《從會展業發展支撐體系看澳門會展業發展前景》,《澳門研究》(澳門)2007年總第43期,第72—77頁。

② 張濤、梁文慧:《澳門會展業跨越式成長的啟示》,《澳門研究》(澳門)2009年總第50期,第74—77頁。

③ 王心、葉桂平:《論澳門會展業發展過程中的政府角色》,《澳門研究》(澳門)2011年總第62期,第93—98頁。

④ 陳青:《澳門會展業發展的空間與方向》,《澳門研究》(澳門)2009年總第52期,第99—104頁。

⑤ 熊靈、王子超:《淺論結合澳門多元文化的會展主題》,《澳門研究》(澳門)2011年總第62期,第99—105頁。

作出探討。他發現在會展城市要素的重要性評價中，問卷受訪者認為對外交通、國際化程度、政府政策、經濟環境等要素重要性最高，而對會展城市要素中的城市物價水平、零售業及自然環境要素的重要性最低。可見，從會展參與者的角度來看，外向型程度和外部環境要素對構建會展城市品牌最為重要。不同群體有不同關注，當中，參加會議的群體以及以業務往來為目的的人士較不關注城市外向型要素；參加展覽的群體更為關注外部環境和城市外向性，同時，也較為關注城市的配套產業要素；參與商務洽談活動的人士更為關注城市外向性及外部環境要素；而以業務往來為目的的會展商務人士較為關注城市的個性化特徵。澳門較強的要素是在酒店住宿條件、城市特色及商品零售業等。而通聯性、會展專業人才、品牌會展、會展場館、會展專業配套服務以及產業基礎等方面有待加強。問卷受訪者對澳門在會展城市品牌方面，總體評價處於中等。李璽提出以下建議：第一、要進一步提升澳門的通聯性和出入境便捷程度。第二、考慮引進品牌會展，吸引人氣，擴大知名度；同時致力於本地品牌會展的打造，不斷完善服務，塑造有國際競爭力的會展品牌。第三、鑑於在對澳門會展城市品牌要素的認知評價中，澳門酒店業的服務質量認知度最高。澳門可以充分發揮這一優勢，將本地的娛樂業與酒店業相結合，進一步強化城市的會展特色。第四、調查中還發現，參加會議及市場考察的受訪者對澳門評價較好。因此，澳門可以借助發達的酒店及娛樂業，大力拓展會議及節慶活動市場。第五、會展業的蓬勃發展與專業人才的培養密不可分。澳門可通過以加快人才培訓和會展專才引進、開放短期勞務輸入、放寬在澳門留學的外地大學生留澳實習等措施，盡快解決澳門會展人力資源的問題。第六、建立會展城市品牌中，專業化的會展服務是品牌會展的一個重要標誌。隨着澳門與周邊城市的不斷融合，澳門可實施區域合作和差異化發展的策路。第七、延伸會展產業鏈，推進產業間的融合。<sup>①</sup>

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MIF)從1996年起舉辦，是國際展覽業協會認證的會展項目。MIF經過這樣長時期的舉行，其品牌價值如何？又如何改進？陳青(2012)作出詳細的探討。<sup>②</sup>他指出參展廠商的商業價值低是MIF發展的瓶頸。他認為培育MIF品牌，首先是要努力提高其商業價值，讓其得到市場認同。其中最直接、最有效的辦法就是組織者努力增加有自身特色的高檔次參展廠商、更多科技含量高和附加值高的展品、更多以產品分類的展區、更多針對性強的投資項目等，徹底改變MIF只能做小生意的局面，使MIF在國際會展市場中具有較強的比較優勢和競爭力。另外，他認為MIF對本地經濟的拉動作用是，首先體現在對會展產業和旅遊產業的拉動。因此，他建議利用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這個資源，將MIF發展為最具澳門特色的會展項目。MIF要進一步提升市場地位和品牌價值，必須以中葡經貿元素為基礎，再向外拓展，這個看法跟黃燕芬、孔令燁(2005)、IP Kuai Peng(葉桂平, 2008)和馮邦彥、王鶴、彭薇(2012)一致。<sup>③</sup>

① 李璽：《會展城市品牌化發展路徑探討——以澳門為例》，《澳門研究》(澳門)2011年總第62期，第84—92頁。

② 陳青：《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品牌培育策略探討》，《澳門研究》(澳門)2012年總第66期，第60—67頁。

③ 黃燕芬、孔令燁：《澳門區域經濟合作特點與出路》，《澳門研究》(澳門)2005年總第30期，第80—86頁；IP Kuai Peng, “The Service Platform for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between China and Portuguese-Speaking Countries,” *Journal of Macau Studies*, No. 48 (2008), pp. 93-101；馮邦彥、王鶴、彭薇：《澳門金融業的戰略定位：中葡商貿合作的金融平台》，《澳門研究》(澳門)2012年總第66期，第26—31頁。

## 七、房屋及地產業

討論完旅遊業後，現在我們轉到房屋及地產業。

房地產是經濟研究中的熱門課題，而澳門地方細小，土地供應有限，對本地居民來說，居住更是一個貼身的問題。

在房地產研究當中，一個重要的課題是房地產價格是否存在泡沫。陳燕武、柯慶輝（2009）考察從2001年第1季度至2007年第4季度的數據，<sup>①</sup>發現2001—2003年期間的澳門商品房價格平穩，不存在泡沫成份。但是，2004—2007年這四年期間，澳門商品房價格泡沫已經出現。他們指出，由於房地產價格的波動會引起房地產業前後相關的各產業的價格波動，成為宏觀經濟波動的導因，而房地產價格的波動亦可能加劇已經出現的經濟波動程度。因此，他們認為澳門政府應當針對泡沫問題從金融政策、稅收政策、土地政策以及行政手段等幾個方面採取措施進行調控。他們指出：第一，與世界各國城市相比，澳門在住房保障體系相對不足，在住房分配制度中，雖然有經濟房屋和社會房屋可供沒足夠能力購買商品房的低收入家庭購買或租用，但由於房地產政策的失誤，經濟房屋和社會房屋的供應量嚴重欠缺。第二，一方面由於很多土地已掌握在開發商手中，如果不改變當時土地的供應方式，即使政府再投入更多的土地，除了增加市場上的囤積量，不會對房地產價格的平抑有任何影響。另一方面，由於當時在土地交易的一級市場上，澳門實行的土地拍賣制度發展並不完善，澳門大部分的建築工地都是以非公開拍賣而得到發展項目。由於不能通過市場拍賣發現土地的真正價格，和參與拍賣的一些房產商擁有較大的資金優勢或有相鄰地段在手的因素考慮，他們往往不去考慮優化方案，而是炒作或囤地，因此，改變澳門土地的供應方式，建立並完善土地儲備以及土地批租轉讓市場至關重要。從長期來看，在土地供應模式方面，需要建立起一套政府儲備、統一供應、公開交易、市場配置的土地供應機制，構建一個更透明、更公平，在價格發現、資源配置等方面更有效率的市場。在土地批租轉讓交易市場方面，政府應採取相關措施鼓勵和吸引盡可能多的開發商參與競標。而其中關鍵是要建立一個綜合的評標體系，價格只作為其中的一部分，這樣在招標過程中就不會僅以價格作為評標因素，因而這對抑制土地價格將會起到很大作用。第三，政府要積極引導開發商調整開發結構，大力推進以經濟適用房為主的住宅建設，並對建設情況加強督促檢查，通過政策引導和鼓勵開發商從市場需求出發，多建中、低價位、適合中低收入家庭的住房。為此，澳門政府一方面要進一步整頓和規範房地產市場，採取建立市場信用、社會監督、依法處罰等措施，經常檢查監督相關法規制度執行情況，整頓經營秩序、規範市場行為，治理房地產開發和交易活動各個環節的違規違法行為，亦要加強對期房交易和房地產開發質量管理，強化土地供應管理，適時地調控土地供應計劃。另一方面，要減少審批程序和不合理收費，提高政府辦事效率，減少前期開發費用，降低建房成本。此外，要加強對房地產市場形勢的監測分析，盡快建立房地產預警體系和信息發佈系統，引導房地產開發企業理性投資和居民理性購房。第四，在房地產交易過程中，房地產買賣雙方處在一種信息不對稱的狀態下，買賣雙方在市場中所屬地位的不同決定了他們在交易中的地位。

<sup>①</sup> 陳燕武、柯慶輝：《基於狀態空間模型的澳門房地產價格泡沫問題研究》，《澳門研究》（澳門）2009年總第54期，第43—47頁。

作為賣方的房地產開發商和銷售代理商掌握房地產產品的大量實質性信息，因而消費者在交易中處於劣勢的地位。因此，澳門政府要一方面建立面向消費者的房地產信息諮詢機構，另一方面則應為房地產市場營造一個公平交易、誠實經營的環境，加大對房地產市場中欺騙行為的打擊。另外是通過實施商品房銷售網上備案和登記制度，要求在房屋被批准預售後必須在網上公開掛牌交易，顯示真實的供給、真實的需求和真實的價格，也將可以提高市場透明度、規範交易行為，同時也起到對房地產市場的調控作用，進而可以抑制短期炒樓及哄抬樓價等投機行為。第五，為平抑房地產價格的過度上漲，抑制房地產泡沫，應加強對商業銀行的監督；商業銀行自身需要完善風險管理機制，提高按揭貸款門檻，降低按揭貸款的比例，提高房地產信貸中的首付款比例，同時嚴格審查按揭貸款者的信用，規範房地產信貸。葉波（2006）亦有類似的建議，另外，他還建議，在城市規劃方面，新區建設和舊區整改需要同步，並建立住房公積金及靈活運用政府房屋。<sup>①</sup>

正如陳燕武、柯慶輝（2009）提到，金融信貸對澳門房價起着一定作用，但當中傳導機制又是如何？楊燊榮（2012）嘗試通過經濟計量方法找出答案。他考察從2002年第1季度至2011年第4季度的數據，發現其中的房價傳導機制：首先，歐美量化寬鬆政策使澳門周邊地區的貨幣供應量增加，進而使澳門貨幣供應增速加快；跟着貨幣供應增速加快會直接引起房價上漲。另外，房價和銀行信貸之間也存在穩定的因果關係，房價的上漲會增加銀行建築及公共工程貸款，反而增加房屋供應，有助於房價回落，因此，房價的波動不會直接引起本地樓按貸款的增減，而本地樓按的增加對房價的影響也是溫和的。澳門若想引導房地產市場健康發展，從貨幣及信貸角度，他建議採取以下措施：第一、關注澳門貨幣供應的增速變化，建立房價漲跌的預警機制。第二、銀行在注重自身風險防範的基礎上，可加大房地產開發貸款的投放，以配合業界增加住房供應。第三、由於非本地客戶購買房產主要用於投資，若向非本地客戶提供過多融資，一旦客戶及其資金撤離澳門，容易造成澳門貨幣供應及房價波動。反觀本地客戶，購房傾向於自用，而且本地樓按對房價的影響是溫和的。因此，銀行業應集中為本地客戶提供融資。<sup>②</sup>

除了房價以外，另一個值得研究的課題是房地產業的競爭力情況。阮建中（2006）運用Michael Porter的“五力法”（“行業潛在新進者之威脅”、“現存競爭者之間的競爭”、“替代品之競爭”、“買方議價實力”、“供應商議價實力”）分析澳門的情況，他發現：隨着澳門房地產業不斷升溫，吸引了大量的新進入者，而有實力的潛在新進入者越來越多，房地產發展商亦採取市場類似的營銷策略，競爭情況激烈。另外，澳門住宅買家的討價還價能力不太強，但是由於供應商（主要是政府）處於壟斷地位，發展商獲得土地成本將會增大，利潤受到影響。綜合而言，澳門房地產業競爭情況是中等或中等至偏低。<sup>③</sup>

建築產業是房地產業中的一個重要部分，麥瑞權（2009）探討了當時澳門建築產業的狀況，指出澳門的建築產業在回歸前的規模很少，但回歸後由於旅遊博彩業所帶動，澳門的建築產業急速發展。面對當時的金融海嘯，他建議政府在新推出的政府工程作出政策的

① 葉波：《澳門房地產業發展政策建議》，《澳門研究》（澳門）2006年總第35期，第64—70頁。

② 楊燊榮：《基於VAR模型的銀行業信貸因素與澳門房價的動態關係研究》，《澳門研究》（澳門）2012年總第66期，第40—48頁。

③ 阮建中：《澳門房地產業競爭力探析》，《澳門研究》（澳門）2006年總第33期，第81—88頁。

傾斜，協助本地傳統建築商解困，亦可保障本地建築工人的就業。從長遠來說，建築產業需要建立一個新管理制度，多培訓技術工人來支持產業的升級。<sup>①</sup>

陳建新、林辰樂（2011）從公平及產權角度探討澳門經濟房屋發展。他們指出房屋是必需品，各地政府都對房屋市場進行不同程度的調控，從而讓居民有能力購買房屋，或分享由政府所提供的公共房屋。澳門的經濟房屋便是其中一項重要政策，經濟房屋包含政府不同形式的補貼，例如相關稅收及賣地收入等。土地是政府最珍貴的資源，政府不希望居民濫用公共房屋政策。所以，政府有必要對公共房屋，從產權角度引入不同條件限制，調整房屋政策。他們發現當時的澳門房屋市場並不以本地居民為主，不少居民以購置經濟房屋單位作為出租或投資之用。當時澳門政府建議取消原有經濟房屋發展合同制度，由政府直接興建經濟房屋，對經濟房屋申請者設定收入及資產限制。至於申請者每月總收入上限，由行政長官批示訂定，且有關限額在必要時可作調整。但無論如何設定上限，都會造成部分居民受惠較多，部分居民受惠較少，甚至衍生出“縱向公平”的問題。所以，當政府制定出入息上限時，他們建議，澳門政府應該同時考慮相關產權限制，讓政策更具針對性。另外，以往澳門政府曾經推出如利息補貼和借貸擔保等措施，更有不少地方成立相關機構來幫助居民購置物業，他們認為澳門政府亦可借鑑。<sup>②</sup>

除了房屋樓宇買賣以外，日常的大廈管理亦是澳門居民所關注的問題。梁穎思（2008）從政治經濟學角度考察澳門私人大廈管理的問題。她指出大廈管理權涉及相當大的利益，出現小業主與管理公司，甚至有其他管理公司的管理權爭奪戰，但政府對此採取消極迴避態度，形成澳門大廈管理法制不健全，監管不足，小業主對自身權利又缺乏認知。因此，她建議交由專業非牟利機構推廣大廈管理工作，讓它們派員到各私人大廈開展宣傳，提供諮詢服務及培訓課程，而政府則專心法制修訂。<sup>③</sup>

## 八、勞動市場

討論完房屋及地產業後，最後我們分析澳門的勞動市場。

勞動市場是經濟研究的一個重要環節。澳門人口稀少是一個長期的問題，林士明（1988）提出澳門人口到2010年至少增到100萬人，來支持經濟發展；但勞動供給除了考慮數量，亦要處理質素的問題。要提高勞動力質素，其中一個方法是職業培訓。<sup>④</sup>李雁玲（2004）指出當時的澳門職業培訓面對幾個問題，包括統籌協調機制不足、企業推動力薄弱、行業協會推動力度不足、市場需求調查不足和職業培訓的理念嚴重滯後。她建議建立高層次的協調機制、發揮行業協會中介作用、建立市場需求調查網絡、完善立法和加強澳門與其他地方的合作。<sup>⑤</sup>

隨着博彩業發展，失業率在2003年開始下降，但導致另一個問題，就是賭場莊荷高薪，要求只是中學程度，導致中學畢業生不上大學，柳智毅（2007）指出澳門的人才儲備及

① 麥瑞權：《澳門建築產業市場競爭現狀探討》，《澳門研究》（澳門）2009年總第51期，第108—111頁。

② 陳建新、林辰樂：《從公平及產權看澳門經濟房屋發展》，《澳門研究》（澳門）2011年總第61期，第184—189頁。

③ 梁穎思：《澳門私人大廈管理的政治經濟學》，《澳門研究》（澳門）2008年總第45期，第37—45頁。

④ 林士明：《過渡期澳門的經濟發展需要注意的問題的探討》，《澳門研究》（澳門）1988年創刊號，第11—15頁。

⑤ 李雁玲：《現階段澳門職業培訓的挑戰、機遇與對策》，《澳門研究》（澳門）2004年總第25期，第148—158頁。

結構分佈向博彩業傾斜，建議博彩公司聘用21歲以下青少年要付出額外成本。<sup>①</sup>而潘樂陶（2008）則認為根本的原因是當時經濟環境產業結構不合理和勞動力結構錯位，導致了惡性循環的發生，因此要從改變經濟環境入手，包括調整產業結構，促進、扶持對要求高質素勞動力的高技術產業發展，引導本地勞動力走進大學，提高勞動力質素。<sup>②</sup>

經過2008年的金融海嘯，澳門勞動市場亦作出調整。何敬麟（2014）考察由2000—2011年的人力資源變遷，認為澳門的人力資源增長適度，當中女性就業人口顯著增加，質素亦有提高，但呈現了老年化情況。<sup>③</sup>

陳衛民（2014）指出自回歸以來，澳門經濟和人口均快速增長。當中外來勞動力不僅彌補了勞動力供給短缺，而且降低了撫養比，延緩了人口老齡化的進程。但博彩業一業獨大，產生對其他行業的勞動力擠出效應，造成就業人口受教育程度低、本地勞動力與外地僱員行業分割等問題。勞動力受教育程度低、年齡結構趨於老化對競爭力有不利影響，王瑞（2014）和王永中（2015）亦有類似分析。陳衛民建議：第一、加強對本地人口和勞動力變化趨勢的分析預測，研究外地僱員與本地勞動力的相互關係，對經濟減速可能產生的影響作評估。第二、實施經濟多元發展和產業結構優化，特別是知識密集型的產業發展道路，以緩解人口容量與經濟發展的矛盾。第三、提高勞動力人口的質素，包括本地人口和外地勞動力的受教育程度。<sup>④</sup>

李建民（2014）則指出澳門的人力資源與香港和新加坡相比，質量水平較低，結構完整性較差，高級人才資源對外部依賴性高、變化波動性大、本地培養能力較弱。他建議政府制定高端人才引進計劃、人才回歸計劃和高等教育發展規劃。<sup>⑤</sup>婁世艷（2017）分析了1999—2014年的澳門勞動力供求情況，亦有類似給論。她發現澳門勞動力數量不足且質量偏低，不能滿足產業結構優化與經濟持續發展之需要；而澳門產業結構仍處於勞動密集型為主的狀態，需求主要集中在低端勞動力。而從行業來看，博彩業職位空缺率較低。博彩業以專營寡頭形成超額利潤，在市場中爭搶了包括人力資源在內的大量經濟資源，導致其他產業勞動力資源不足。澳門產業結構仍處於低端的以勞動密集為主的狀態，既缺人才，更缺容納人才和需要人才創新的高端產業、行業和企業。<sup>⑥</sup>

除了勞動市場的供求關係，勞動力對經濟增長的貢獻亦是一個重要課題。陳震宇（2014）估算2001—2012年澳門就業人口的生產力，以及其對經濟增長的實際貢獻。結果顯示，澳門就業人口的整體生產力（包括技術進步、效率改善、規模效應等）都取得實質增長，是帶動澳門整體經濟增長的主要因素。從不同行業來看，建築業、批發及零售業和運輸、倉儲及通訊業的增加值增長，主要由生產力增長帶動，而酒店業和飲食業的增加值增

① 柳智毅：《澳門人力資源現狀與前瞻》，《澳門研究》（澳門）2007年總第40期，第120—127頁。

② 潘樂陶：《有關澳門經濟環境與本地勞動者素質之思考》，《澳門研究》（澳門）2008年總第49期，第91—96頁。

③ 何敬麟：《澳門人力資源的變遷及開發策略》，《澳門研究》（澳門）2014年總第72期，第182—188頁。

④ 陳衛民：《澳門城市競爭力與人口發展》，《澳門研究》（澳門）2014年總第74期，第32—38頁；王瑞：《澳門產業升級的變動趨勢與制度需求》，《澳門研究》（澳門）2014年總第72期，第60—66頁；王永中：《澳門產業結構的存在問題及其改進方向》，《澳門研究》（澳門）2015年總第78期，第67—75頁。

⑤ 李建民：《澳門的人力資源：規模、質量與結構》，《澳門研究》（澳門）2014年總第74期，第49—56頁。

⑥ 婁世艷：《澳門的勞動力供給與需求——兼論外來勞動力與本地勞動力之關係》，《澳門研究》（澳門）2017年總第84期，第37—53頁。

長，則主要由資本投入存量帶動。批發及零售業、飲食業和運輸、倉儲及通訊業的增加值增長，主要由生產力增長帶動，而建築業、酒店業和博彩業的增加值增長，則由資本投入存量帶動。進一步比較酒店業和博彩業就業人口的生產力發現，博彩業就業人口的生產力較遜色，反映出業界勞動密集的情況相對突出，而勞動生產的效益偏低。因此，博彩業作為澳門龍頭產業，必需採取措施，進一步提升業界的生產力，確保業界的生產效益和長遠競爭力。<sup>①</sup>

基於人口稀少，澳門長期輸入外地勞工，但政策卻充滿爭議。趙旅平（1998）在20世紀90年代就已指出當時政府在面對輸入外勞的問題時，主張勞資雙方協調解決，但勞資雙方基於本身的立場，都沒有主動讓步，政府只是隨着當時的形勢去轉變，出現多次的政策反覆。因此，他建議政府必須提高行政透明度，避免人為因素使政策產生負面影響，另外，政策應與經濟政策、產業規劃、經濟結構之未來調整等一致，亦要嚴格尊重在澳合法外勞之人權，包括其勞動權利，還有，減少澳門對外勞之需求，勸阻非法外勞流入，最後，完善外勞輸入之審批工作和聘僱與管理制度。<sup>②</sup> 陳守信（1999）從一個整體角度探討輸入勞工與澳門就業情況的關係。從宏觀的角度看，跨境勞工流動對奉行固定匯率制度的經濟體系，在宏觀調節方面尤為重要。當經濟體系處於全民就業的狀態時，輸入勞工可降低通脹率，並可帶動實質經濟增長。另一方面，當經濟出現衰退，不論是以遣返外勞或出口勞工造成的勞工外流，都能加快經濟調整步伐，減輕衰退帶來的痛苦。另外，若然外地勞工實際從事本地勞工不欲或不能從事的生產工作，那麼減少外勞的數目將不會對澳門的就業情況有任何正面的影響；相反，遣返外勞將扼殺了一些現存的生產活動，對經濟帶來惡果。因此，他建議澳門的輸入勞工政策必須配合宏觀經濟環境及週期，政府應建立一個靈活機制，使外勞的數目因應本地就業人口或失業人口的變動而快速調整。<sup>③</sup>

進入2000年，隨着博彩業發展，勞工需求大增，陳迺驥、張飛燕（2007）分析了從2001—2007年的澳門外勞情況，發現引進外勞不會造成澳門失業人口增加，非技術外勞主要從事危險性高、較髒的工作，同時工作前途欠缺發展。另有一小部分外勞分佈在技術要求比較高的行業，可以產生互補效果，而不是搶佔工作機會，這印證了陳守信（1999）的觀點。他們指出要建立高競爭力的澳門勞工隊伍，當中對中小型企業的勞工需求給予特別關注，另外，要明確規定外地聘用費的徵收與用途，消除社會疑慮。<sup>④</sup>

陸杰華、王笑非（2014）則從宏觀角度分析了從2000—2013年外勞的趨勢變化。他們發現內地為澳門外勞第一大輸出地，菲律賓為第二大輸出地。外勞主要集中於餐飲業、製造業等非技術的服務性行業；與本地工人相比，外勞在平均收入上明顯較低，且收入存在性別差異，女性外勞尤處於不利境地。他們指出澳門在保障外地僱員基本勞動權利不足，使大部分外勞成為就業市場中的弱勢群體。他們建議：第一、在引進外勞的程序上，政府需要完善監督機制，提升操作透明度。此外還需設立勞方、資方和政府三方組成的勞動監察委員會，接受外勞政策建議和處理投訴與糾紛，這方面跟趙旅平（1998）一致。第二、加強

① 陳震宇：《澳門就業人口生產力評估》，《澳門研究》（澳門）2014年總第74期，第72—80頁。

② 趙旅平：《澳門輸入外地勞工政策分析》，《澳門研究》（澳門）1998年總第8期，第97—150頁。

③ 陳守信：《輸入勞工與澳門的失業問題》，《澳門研究》（澳門）1999年總第12期，第40—52頁。

④ 陳迺驥、張飛燕：《論外勞對澳門勞動力市場的影響》，《澳門研究》（澳門）2007年總第43期，第88—94頁。

社會融合，防止出現本地居民與外地僱員之間的對立與隔閡。第三、利用社會工作者和志願者等社會力量，加強對外勞群體法律知識的教育和本地語言的普及，建立長期有效的支援機制。第四、根據不同行業就業狀況，控制外勞引入數量及規模，保障本地勞動力就業權利。<sup>①</sup> 婁世艷（2017）亦發現外勞的教育水平低於本澳勞動力，廉價勞動力的引入，指出這樣雖然解決了短期勞動力短缺問題，卻會妨礙澳門由勞動密集型產業向資本或技術密集型產業的升級。<sup>②</sup>

除了從澳門角度外，我們亦可分析外地勞工來澳門工作的原因。王勇（2010）分析1996—2006年澳門遷入勞動力的情況，他選擇了對澳門勞務輸出有密切聯繫的7個國家（包括菲律賓、泰國、印尼、馬來西亞、越南、緬甸、柬埔寨），並加上內地12個省份作為樣本，利用回歸分析發現勞動力遷移的一個主要原因，是流動後所產生的收益現值超過了與流動相關的貨幣成本，意味澳門地區與外地的工資差異構成了勞動力遷入就業的誘因。而遷移距離構成了勞動力遷入就業的遷移成本，澳門遷入勞動力在就業過程中受到社會網絡影響較為明顯，與澳門存在親緣、地緣關係基礎上的社會關係資源成為遷入勞動力不可或缺的動力因素，與澳門接壤地區更有利於勞動力遷入就業，包括內地的廣東省和香港地區。<sup>③</sup>

除了外勞是否影響本地勞工就業外，外勞能否融入社會亦是一個重要課題，CHAN U Wai（2009）探討了這個問題。正如陳迺驥、張飛燕（2007）所提到，CHAN U Wai發現外勞主要從事低薪而辛苦的工作，這些工作很少本地人參與，另外，他們的主要工作是恆常及非個人化，因此與本地人接觸和溝通的機會很少。還有，他們薪金微薄，可能需要長時間工作，用於消費和社交的精力和時間有限，亦較難與本地人建立關係。<sup>④</sup>

除了從外勞角度看融入問題，我們亦可以分析本地居民對外勞的態度，區耀榮、陳慧丹（2017）採用問卷調查方法，分析了澳門本地人才在工作上面對外地同行時所形成的競合意識，會否及如何影響他們對引才政策的態度。他們指出，員工抗拒引才的態度並非完全憑空產生的，除了工作穩定和發展的威脅外，他們在工作互動的過程中形成的競合意識在塑造其對引才的態度上亦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研究亦顯示人們對經濟發展優劣的預期並沒有顯著影響其對引才政策的態度，反而競合意識的影響更大，這亦符合澳門近年經濟快速增長，但不少市民仍然擔心外僱政策帶來競爭、影響職業發展的情況。故此，他們建議政府要關注外僱在引進後與本地員工在實際工作上的磨合情況，並採取相應可能的緩解措施。<sup>⑤</sup>

① 陸杰華、王笑非：《澳門外地僱員的現狀、發展趨勢及政策體系》，《澳門研究》（澳門）2014年總第74期，第39—48頁。

② 婁世艷：《澳門的勞動力供給與需求——兼論外來勞動力與本地勞動力之關係》，《澳門研究》（澳門）2017年總第84期，第37—53頁。

③ 王勇：《澳門外來勞動力遷入動因實證分析》，《澳門研究》（澳門）2010年總第59期，第146—152頁。

④ CHAN U Wai, "Assimilation of Chinese Migrant Workers in Macau during the Post Handover Era," *Journal of Macau Studies*, No. 52 (2009), pp. 116-130.

⑤ 區耀榮、陳慧丹：《競合意識對引才政策取態的影響——關於澳門的實證研究》，《澳門研究》（澳門）2017年總第87期，第89—99頁。



輸入外地勞工是很多國家都需要面對的問題，外國的經驗對澳門有一定的參考價值。蔡幸強（2005）分析了當時澳門與新加坡的外勞計劃，指出澳門沒有對工資、行業及每個行業可准許輸入外勞的總數制訂明確的管制，形成直接與本地工人競爭，同時外勞受到剝削，而政府偏袒大企業，忽視中小企業。反觀新加坡慷慨誘使人才流入，又限制非技術外勞，是一個全國的人力資源策，而輸入外勞只是策略的一部分，因此澳門要對長遠的人力資源政策建立共識。<sup>①</sup>

宋雅楠（2017）則比較澳門、新加坡和德國的外僱政策，指出新加坡和德國的外僱政策有明確的目的性，兩國面臨人口老齡化和同類型地區的人才競爭，均以外僱政策作為吸引優秀人才、提升本國競爭力的主要手段。因此，建議澳門外僱政策的制定和執行也應有明確的目標，以補充本地人力資源之不足。此外，新加坡的外僱政策也展現出非常強的靈活性，而反觀澳門，政府相關部門面對社會上的批評時，卻無相應的政策出台，對法規的實際修改或補充非常有限。最後，在政策執行層面，新加坡和德國近年都在推行政策的透明化，都有非常明確的說明和規定，而澳門的相關政策和法令規定不清晰，執行人員對裁量權的行使時有偏差，政策執行的監管機制不完善，導致無法取信工會及勞工團體，進一步激化外僱與本地居民的矛盾。<sup>②</sup>

## 九、總結

過去三十年，澳門經濟經歷巨大變化，而《澳門研究》對當中的改變作出寶貴的探討。澳門經濟發展的方向與模式和宏觀經濟表現等重要議題，在《澳門研究》中都不斷被討論。隨後經濟發展，澳門金融服務業不斷演變，當中的情況，《澳門研究》亦有長期關注。澳門作為開放型經濟體，對外經濟關係極為重要，《澳門研究》中不少文章，就澳門如何與其他經濟體合作與發展，提出了建議。在經濟發展當中，如何令澳門的產業結構合理化和中小企業得以成長，《澳門研究》就有關問題作出不斷的探討。澳門現時已成為了一個以旅遊、博彩業為主的經濟體，但博彩業的比重、監管和發展模式仍然是活躍的研究課題，而其他相關旅遊行業的發展，亦備受關注，《澳門研究》都有文章就這些方面作出討論。居住問題是澳門居民長期關心的議題，不少學術性的探討都可在《澳門研究》找到。勞動市場是經濟研究中的一個重要部分，在這方面的分析，《澳門研究》亦不缺席，當中有大量文章對澳門勞動市場不同方面都有深刻的探究。因此，閱讀《澳門研究》的文章，是認識澳門經濟必要的一部分。

[ 責任編輯 陳超敏 ]

① 蔡幸強：《新加坡外地勞工輸入計劃給澳門的啟示》，《澳門研究》（澳門）2005年總第27期，第88—94頁。

② 宋雅楠：《澳門、新加坡、德國外僱政策比較及啟示》，《澳門研究》（澳門）2017年總第84期，第62—71頁。